

欽定詩經傳說彙纂

世
文
書
目
考
卷
之
一

欽定詩經傳說彙纂卷第二十

頌四

集傳 頌者宗廟之樂歌。大序所謂美盛德之形容。以

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蓋頌與容古字通用。許氏慎曰。頌貌。

也。故序以此言之。孔氏穎達曰。頌之言容。歌成功之容狀也。周頌三十一

篇。多周公所定。鄭氏康成曰。周頌者。周室成功致太平德洽之詩。其作在周公攝政。成王

即位之初。○孔氏穎達曰。成康之間。四十餘年。刑錯不用。則成王終世太平。正言即位之初者。以即位之

初。禮樂新定。其詠父祖之功業。述時世之和樂。宏動盛事。已盡之矣。以後無以過此。且檢周頌事迹。皆不

過成王之初。故斷之以爲限。不謂其後不得作頌也。故曰成康沒而頌聲寢。不廢。○頌之作。主爲顯神明。多由祭祀而爲。惟敬之。小必。不言廟祀。而承謀廟之下。亦當於廟進戒。廟中求助者。昊天有成命。我將思文。噫嘻。載芟。良耜。及桓。是郊社之歌也。其清廟。維天之命。維清。天作。執競。雖武。酌賚之等。爲祖廟之祭也。其烈文。臣工。振鷺。豐年。潛。有瞽。載見。有客。閔予小子。訪落。絲衣之等。雖有祖廟之事。其頌德。又與上異也。時邁。與般。有望。祭河岳之事。是山川之祭也。惟五祀之祭。頌無其歌耳。頌爲四始之主。歌其盛德者也。五祀爲制度常事。非其盛。故無之。園丘之天神。方澤之地祇。五方之帝。六宗之祀。今頌皆無者。以其頌者。感今德澤。上述祖父。郊以祖配。故其言及之。至於園丘。方澤所配。非周之祖。不可歌之。以美周德。五方之帝。與六宗。同於天神所配之人。不異於思文。與我將。詩人不爲之頌。所以今皆無也。○范氏處義曰。王襄曰。

昔周公詠文王之德。而作清廟。國語亦以時邁思文。為周文公之頌。則頌作於周公無疑也。蓋太平。然後頌聲作。周公之前。不可謂太平。不應有頌明堂位。謂周公六年朝諸侯於明堂。制禮作樂。然則周頌三十篇。其皆出於周公之手歟。○朱子曰。周公相武王。成王天下既平。作為樂章。薦之郊廟。所謂周頌也。然其篇第之先後。則不可究矣。又其閒多闕文疑義焉。而亦或有康王以後之詩。

劉氏瑾曰。康王以後之詩。昊天有成命。及執競。噫嘻。是也。魯頌四篇。商頌五篇。因

亦以類附焉。孔氏穎達曰。雅不言周。頌言周者。以別商魯也。書敘列虞。夏商周書名為一科。

當代異其第。則詩本亦當代為別。商頌不與周頌相雜。為次第也。國語曰。有正考甫者。校商之名頌十二篇於周之太師。以那為首。若在周詩之中。則天下所共。不須獨校於周之太師也。明不與周詩同處矣。孔

子論詩雅頌。乃次魯商於下。以示三代之法。故魯譜云。孔子錄其詩之頌。同之王者。後商譜云。孔子錄詩。列之以備三頌。是商頌者。孔子列之於詩末也。既有商魯。須題周以別之。故知孔子加周也。○陳氏傅良曰。別以尊卑之禮。故魯頌以諸侯而後於周。凡五卷。閒以親疏之義。故商頌以先代而後於魯。劉氏瑾曰。雅頌無諸國別。元以十篇為一卷。故此分周頌三什為四之一。四之二。四之三。魯頌四篇為四之四。商頌五篇為四之五。通為五卷。

集說

鄭氏康成曰。頌之言容。天子之德。光被四表格于上下。無不覆燾。無不持載。此之謂容。於是和樂興焉。頌聲乃作。○劉氏勰曰。四始之五。頌居其極。風雅序人事。兼變正頌。主告神。義必純美。斯乃宗廟之正歌。非燕饗之常樂也。○孔氏穎達曰。言頌聲者。此頌聲由其時之君德洽於民而作。則頌聲係於所

興之君。不係於所歌之主。故周頌三十一篇。左方中皆以爲周公成王之頌也。以其雖詠往事。顯祖業。昭文德。述武功。皆令歌頌述之。以美今時。不爲祖父之頌矣。顯其父祖之功。所以頌子孫也。故時邁之等。盡爲武王之事。要歸頌聲於周公成王也。○徐氏積曰。詩之有頌。所以明盛德而告成功。雖有文王之業。武王之功。微成王周公。則不作矣。是太平之事也。其商頌散亡。特附之而已。予不欲絕一代之事。因其所得而附之。非有所褒貶也。○蘇氏轍曰。周頌皆有所施於禮樂。蓋因禮而作頌。非如風雅之詩。有徒作而不使用者也。文武之世。天下未平。禮樂未備。則頌有所未暇。至周公成王。天下旣平。制禮作樂。而爲詩以歌之。於是頌聲始作。然其篇第之先後。則不可究矣。考之以其時。則不倫。求之以其事。則不類。意者亦以其聲相從乎。

周頌清廟之什四之一

於

音鳥穆清廟肅雝顯相

息亮反

濟濟

子禮反

多士秉文

之德對越在天駿奔走在廟不顯不承無射

音亦

與數

於人斯

周頌多不叶韻未詳其訖

集傳

賦也於歎辭穆深遠也清清靜也

賈氏達曰肅然清靜謂之清廟

○張氏耒曰治人之道尚明故施政之堂曰明堂事神之道尚潔故文王之廟曰清廟

肅敬雝和

顯明相助也謂助祭之公卿諸侯也

鄭氏康成曰諸侯有光明著見之德

者來助祭○嚴氏粲曰稱助祀之人曰顯相者謂其有顯著之德美稱之也

濟濟衆也多士

與祭執事之人也。黃氏佐曰。助祭者。祭統云。君執圭瓚。裸尸。犬宗執璋瓚。亞裸。小宰云。凡祭。

祀贊裸將之事。是助行裸事。非獨一人與祭者。宗祝有

司之類。中庸曰。序爵。所以辨貴賤也。序事。所以辨賢也。

此便是助祭。越於也。駿大而疾也。孔氏穎達曰。疾奔走。

與祭之別。越於也。駿大而疾也。言勸事也。朱氏公

遷曰。布武而承尊奉也。斯語辭。○此周公既成洛邑而

行。則大而疾。承尊奉也。斯語辭。○此周公既成洛邑而

朝諸侯。因率之以祀文王之樂歌。曹氏粹中曰。洛誥。周

禮。祀于新邑。予齊百工。佯從王于周。則是成王就新邑

祀文武。周公率諸侯以從之耳。○李氏樛曰。周公朝諸

侯者。特相成王。以朝諸侯而已。周言於穆哉。此清靜之

公非自居南面。而受諸侯之朝也。廟其助祭之公侯。皆敬且和。而其執事之人。又無不執

行文王之德。既對越其在天之神。鄭氏康成曰。對配也。文王精神已在天矣。

猶配順其素。如在生存。○孔氏穎達曰。文王在天。而云

多士能配者。正謂順其素先之行。如其生存之時焉。文

王既有是德。多士今猶而又駿奔走其在廟之主。如此

行之。是與之相配也。

則是文王之德。豈不顯乎。豈不承乎。朱子曰。對越在天。便是顯處。駿奔走

在廟。便信乎其無有厭斁於人也。徐氏鳳彩曰。無斁於

是承處。

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諸侯與眾士。於周公祭文王。俱奔走

而來。在廟中助祭。是不光明。文王之德。與言其光

明之也。是不承順文王之志意。與言其承順之也。此文王之德。人無厭之。○王氏安石曰。秉文王之德。故能對

越文王在天之神。駿奔走在廟，以承清廟之事也。○蘇氏轍曰：其祀文王於清廟也。有肅肅其敬，雖雖其和者，實來顯相，其禮文王沒矣，其神在天，其主在廟。然士之來助祭者，猶不忘秉持其德，以對其在天而奔走其在廟者，言文王之澤久而不忘也。○范氏處義曰：文王雖雖在宮，肅肅在廟，則詩人嘗以肅雖形容文王之德矣。今助祭之諸侯皆能肅雖，是知體文王之德者。○呂氏祖謙曰：成王祭主也。周公及助祭之諸侯皆顯相也。濟濟多士，廣言助祭之人。凡執事者皆在也。秉文之德，顯相多士，凡助祭者莫不秉文之德也。相維辟公，天子穆穆，言顯相之肅雖，則成王穆然奉祭之氣象，不言可見矣。○胡氏一桂曰：此詩只第一句說文王之廟，餘皆就祀文王者身止說。雖未嘗明頌文王之德，自有隱然見於辭意之表者。何則？文王往矣，今助祭之公侯執事之人，所對越者已不見其有顯然之迹，所奔走者亦不見其有可承之實，而人心之敬恭嚴事者，無厭射乃如此。

於此可以見盛德至善。淪肌浹髓。沒世自有不能忘者矣。○許氏謙曰。秉文之德。總承上二句。能敬和明顯之諸侯。及濟濟之多士。皆執行文王之德也。對越在天。內敬也。駿奔走在廟外。恭也。其心足以對在天之神明。方可以盡駿奔走之職。

總論

廖氏剛曰。傳曰。孝子之至。莫大於寧親。寧親莫大於寧神。寧神莫大於四表之懽心。成洛邑而朝諸侯。於是率以事文王。所謂得萬國之懽心。以事其先王。其斯以為天子之孝矣。○潘氏時舉曰。文王之德。不可名言。凡一時在位之人。所以能敬且和。與執行文王之德者。即文王盛德之所在也。必於其不可容言之中。而見其不可掩之實。則詩人之意得矣。○錢氏天錫曰。七世之廟。可以觀德。文王之感人。在廟尚爾。則當時可

已知

清廟一立早八句

集傳

書稱王在新邑。烝祭歲。

蔡氏沈曰。歲者。歲舉之祭。

文王駢

牛一。武王駢牛一。實周公攝政之七年。

李氏樗曰。書云。在十

有二月。惟周公誕保文武受命。

而此其升歌之辭。

也。朱氏公遷曰。歌詩在堂上。故曰升歌。

書大傳曰。周公升歌清廟。苟

在廟中。嘗見文王者。

秋音。然如復見文王焉。

孔氏穎達

曰。記每云升歌清廟。然

樂記曰。

文王之德。莫重於清廟。故為周頌之首。

清廟之瑟。朱絃而疏越。壹倡而三歎。有遺音者矣。

欽定詩經傳說彙纂 卷二十一 清廟之什

鄭氏曰朱絃練朱絃朱氏公遷曰練之使柔而朱其色也練則聲濁

孔氏穎達曰不練則體勁越瑟底孔也疏之使聲

而聲清練則絲熟而聲濁越瑟底孔也疏之使聲

遲也孔氏穎達曰熊氏曰瑟兩頭有孔疏通也使

氏公遷曰音節舒兩頭孔相通孔小則聲急孔大則聲遲○朱

徐以象其德也倡發歌句也三歎三人從歎之

耳孔氏穎達曰壹倡謂一人始倡歌三歎謂三人

讚歎也樂歌文王之道不極音聲故但以熟絃

廣孔少倡寡和此音有德傳於無窮是有餘音不

已也○朱子曰壹倡而三歎謂一人倡而三人和

也漢因秦樂乾豆上奏登歌顏氏師古曰乾

歌朱氏公遷曰此亦不以筦絃亂人聲欲在位者

倣壹倡之意也

徧聞之猶古清廟之歌也。劉氏瑾曰堂上之樂以人聲為貴故舜之韶樂

鳴球琴瑟以詠清廟之瑟。朱絃而疏越秦漢之薦

乾豆亦唯堂上獨奏登歌之曲。謂之登歌者豈以

堂上特歌而

名之也歟

集說 劉氏瑾曰書言烝祭文武而此樂歌止頌文王之德者父子並祭統於尊也

維天之命於立音穆不已於同音乎不顯文王之

德之純。

集傳 賦也。天命即天道也。孔氏穎達曰天之教命即是天道故命猶道也。○程子曰

言天之自然者曰天道言不已言無窮也。毛氏萇曰孟

天之賦乎萬物者曰天命。仲子曰大哉

天命之無極。○鄭氏康成曰。天之道動而不止。行而不已。○程子曰。此是理自相續不已。非是人為之也。使可為。雖使百萬般安排也。須有息時。只為無為。故不息。純不雜也。○此

亦祭文王之詩。言天道無窮而文王之德純一不雜。與

天無間。以贊文王之德之盛也。子思子曰。維天之命。於

穆不已。瞿氏景淳曰。於穆不已。猶言默運不窮也。蓋曰。天之所以為天也。○孔

穎達曰。易繫辭云。日往則月來。暑往則寒來。乾卦象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是天道不已止之事也。於

乎不顯。王氏安石曰。不顯者。文王之德之純。蓋曰。文王

之所以為文也。純亦不已。程子曰。天道不已。文王純於

天道亦不已。純則無二，無雜。不已則無間斷。先後。朱氏公遷

曰：無二無雜，全體也。無間斷，先後不息也。惟其全體，所以不息。

傳說

真氏德秀曰：純是至誠，無一毫人偽。惟其純誠，無雜。自然能不已。如天之春而夏，夏而秋，秋而冬，晝

而夜，夜而晝，循環運轉。一息不停，以其誠也。聖人自壯

而老，自始而終，無一息之懈，亦以其誠也。既誠，自然能

不已。○嚴氏粲曰：天命即天理也。於乎美哉！是天之運

行不已也。造化之機，或息則其賦物者窮矣。於乎甚顯

者是文王之德，純一也。純則無二無雜矣。○朱氏公遷

曰：穆與顯對，互言之耳。其實天道之流行，賦予者非不

顯著。文王之德，仁義禮智之蘊，未嘗不深且遠也。但詩

意正欲法乎文王，故以不顯歸之純德，見其明著而可

法。猶大雅文王末章之意耳。○薛氏瑄曰：維天之命，於

穆不已。天命即元亨利貞。天命深遠，流行不已。即程子

所謂動靜無端。陰陽無始。朱子所謂太極之有動靜。是天命之流行也。

假春秋傳作何以溢春秋傳作恤我我其收之。駿惠我文王。

曾孫篤之。

集傳何之為假聲之轉也。朱子曰。何遐通。恤之為溢字。轉而為假也。

之訛也。收受駿大惠順也。黃氏一正曰。謂身體。文王之道無少悖也。曾孫後

王也。鄭氏康成曰。曾猶重也。自孫之子而下。事先祖。皆稱曾孫。篤厚也。孔氏穎達曰。用意專而隆。

厚。即假樂所云不愆不忘。率由舊章是也。○言文王之神將何以恤我乎。有

則我當受之。以大順文王之道。後王又當篤厚之而不

忘也

鄭氏康成曰。欲後王皆厚行之。非維今也。

集說

范氏處義曰。於已則大順。我文王之所為。於孫子則勉其益篤厚而不忘。則可以收文王之遺澤矣。

由成王以下。皆文王之曾孫也。嚴氏粲曰。文王之德。我當有以收之。使不失墜。惟在大順。文王之德而已。其者。自期之辭。大惠則無斯須毫釐之違戾也。我既以駿惠。文王自勉。繼自今。為文王之子孫者。當世世篤厚之。勿忘也。去聖寔遠。典刑易墜。非用意篤厚。不能守也。

總論

黃氏佐曰。上節言文王之德。配天道於無窮。贊其德之盛也。下節言文王之德。被子孫於無窮。冀其

道之傳也。鄒氏泉曰。此詩總見文德合天之盛。而後王之自勉於已。致望於後者。蓋於法祖之中。而得法天之道矣。

維天之命一章八句

集說

呂氏祖謙曰。說詩者。非惟有鑿說之害。亦有
 衍說之害。如此詩曾孫篤之。毛氏謂能厚行
 之。於文義未有害也。然詩人之意。本勉後人篤厚
 之。而不忘。所謂行者。固亦在其中矣。但曰曾孫篤
 之。則意味深長。衍一行字。意味即短。至王氏遂云
 篤力行而有所至。說益詳而無復餘味矣。凡諸說
 皆當以
 此做之。

維清緝熙。文王之典。肇禋音迄許乞反。用有成。維

周之禎。

集傳

賦也。清。清明也。緝。續。熙。明。肇。始。禋。祀。迄。至也。○此

亦祭文王之詩言所當清明而緝熙者文王之典也朱氏

公遷曰清而明之則討論宣布而文王之典益以著矣清明之功時時繼續之是則所謂緝熙也故自

始祀張子曰肇禮始大祀文王也。顧氏夢麟曰謂武王有天下始祀文以王禮之時。至今有

成實維周之禎祥也曹氏粹中曰文王之法實啓有周之祥也。然此詩疑有

闕文焉

集說蘇氏轍曰由文王之法迄於周公遂以有成其成雖當周公之世然其禎祥見於文王矣。嚴氏粲

曰此詩言清緝熙者備舉文王之德而以典言之者謂其德寓於法也文王有典則以貽後人王業雖未成而

禮祀之禮已肇始於此遂至於後而有成焉是文王之典為周之禎祥也祥者吉之先見也。徐氏常吉曰文

清廟之什

卷二十一

次

卷二十一

王之心在法。即康岐之政是也。始祀至今。創業守成。隨試而輒效。是用文王之典安天下也。非禎而何。○顧氏起元曰。典。就紀綱法度言。要見本於精神心術。文王之德原是緝熙敬止。故必繼續光明其典。方不至過佚。成謂治功成也。

總論

鄒氏泉曰。首二句。言聖典之當法。下言聖典之致治。正見其所以當法也。

附錄

序。維清。奏象舞也。○鄭氏康成曰。象舞。象用兵時刺伐之舞。武王制焉。○文王造此征伐之法。至今用之而有成功。謂伐紂克勝也。征伐之法。乃周家得天下之吉祥。○孔氏穎達曰。維清詩者。奏象舞之樂歌也。謂文王時有擊刺之法。武王作樂象而為舞。號其樂曰象舞。至周公成王之時。用而奏之於廟。詩人以今太平由彼五伐。觀其奏而思其本。故述之而為此歌焉。○此詩之作。在周公成王之時。非言作詩之時為武王也。

象舞之樂。象文王之事。其大武之樂。象武王之事。二者俱是爲象。但序者於此云奏象舞。於武之篇。不可復言奏象。故指其樂名。言奏大武耳。其實大武之樂。亦爲象也。○文王之樂。象箭與南籥。各是一舞。南籥旣是文舞。象箭當是武舞也。詩云維清奏象舞。則此象箭之舞。故鄭注云。象用兵時刺伐之舞。是武舞可知。○張子曰。武王初有天下。象文王武功之舞。歌維清以奏之。成童以學之。○劉氏敞曰。文王之舞。謂之象。武王之舞。謂之武。將舞象。則先歌維清。是以前其序曰。奏象舞。其辭曰。文王也。將舞武。則先歌武。是以前武之序曰。奏大武。其辭曰。於皇武王也。○廖氏剛曰。清廟。文王之德也。維清。文王之事也。故記曰。升歌清廟。示德也。下而管象。示事也。○曹氏粹中曰。季札觀樂。見舞象箭南籥者。杜預云。文王樂也。又見舞韶箭者。杜預云。舜樂也。是象有箭。韶亦有箭。說者謂以竿擊人曰箭。然則執箭以舞。猶于舞也。執籥以舞。卽籥舞也。文王雖大業未究。而本其功德之所起。

可得而形容也。故作樂以象之。謂之象舞。祭統明堂位文。王世子所謂下管象者。象。卽象舞也。○何氏楷曰。象箭而歌。維清。賈氏謂詩爲樂章。與舞人爲節。殆近之。若舞籥則歌二南。鼓鐘之詩。所謂以籥以南是也。武舞左執朱干。右秉玉戚。文舞則左執籥。右秉翟。故知象箭之舞。原係武舞。康成之解。非無據而云然也。
維清序。奏象舞也。朱子謂詩中無象舞之意。故泛指爲祭文王之詩。然頌之爲辭。簡嚴。取於形容功德。或無事鋪敘制樂之由。如清廟之詩。亦未及營洛邑而朝諸侯以祭也。至先儒以象爲文王之舞者。左傳襄二十九年。季札觀樂。見舞象箭南籥者。曰。美哉。猶有憾。服虔曰。象。文王之樂也。孔穎達曰。舞時。堂上歌。其舞曲也。則可知。堂下奏象舞。而堂上歌維清。蓋自古矣。故錄諸儒之從序說者於右。

維清一章五句

集說

黃氏樵曰。周人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故生民所謂肇祀者言祭

天之禮。而歸功於后稷。此詩所謂肇禋者言祀帝之禮。而歸功於文王。如所謂大王肇其王迹。皆推

本之論也。

烈文辟

音壁下同

公錫茲祉福。惠我無疆。子孫保之。

集傳

賦也。烈光也。辟公諸侯也。

孔氏穎達曰。有光明文章者。君人之辟公。嚴

氏粲曰。辟君也。說命云。樹后王君公。君公諸侯也。

此祭於宗廟。而獻助祭諸

侯之樂歌。

朱氏公遷曰。儀禮賓三獻尸之後。主人酌酒獻賓。歌烈文。其在此時歟。

言諸侯

助祭。使我獲福。則是諸侯錫此祉福。而惠我以無疆。使

我子孫保之也。

傳說

輔氏廣曰。祭畢則飲福受胙。故於其獻助祭諸侯而歌此言我之所以獲此福者實維諸侯助祭而得之。○朱氏公遷曰。此歸德於諸侯之辭。○顧氏夢麟曰。宗廟之祭。主之者王。助之者辟公。今烈文之辟公誠敬以格神而降我以福。實辟公錫茲祉福之大也。

附錄

歐陽氏修曰。錫茲祉福。毛以為文王錫之。鄭以為天錫之。據序言成王新即政。諸侯來助祭於廟。則祉福當為文武所錫。宜從毛義為是。○范氏處義曰。助祭諸侯。即洛誥所謂王在新邑。烝祭歲之時也。○嚴氏粲曰。成王即政之初。周興未久也。其助祭諸侯。往往身佐文武以定天下者。故言汝有功德之辟公。錫我以此福矣。謂其夾輔以興周祚也。此豈徒目前淺近計哉。蓋惠我周家以無疆之休。使我子孫世世永保之矣。

無封靡于爾邦。維王其崇之。念茲戎功。繼序其皇之。

傳

封靡之義未詳。或曰。封。專利以自封殖也。靡。汰侈

也。朱氏公遷曰。取之有制。則崇尊尚也。戎。大皇大也。○

言汝能無封靡于汝邦。則王當尊汝。王氏安石曰。戒之

靡以傷財。則又念汝有此助。祭錫福之大功。則使汝之

子孫繼序而益大之也。孔氏穎達曰。釋詁云。敘。緒也。繼

之。只世繼侯封。國勢日益昌大。不作加地進律說。

集說

輔氏廣曰。先言無封靡于爾邦。維王其崇之者。蓋諸侯必無自封殖侈汰。害於其國。故王得以尊崇

之。而後念功之不忘。而使爾子孫得以繼序而益大之。

不然。則有害於國。而自絕於天。天子不得而私庇之也。

○蔣氏悌生曰。今我既蒙其功。而使我之子孫。世世保

守而勿失矣。我其可不使辟公之子孫。亦世世保守而

益大其業乎。必也克儉於家。謹爾侯度。無厲民以自奉。

宜節用而愛人。夫然後為天子所尊崇。而繼序益大其

業也。始也歸美於諸侯。而思我之子孫。保守於不窮。終

也。致戒於諸侯。而欲諸侯之子孫。亦保守於永久。成周

之天子諸侯。交相親愛之情至矣。○朱氏善曰。無封靡

所以致其戒也。崇之皇之。所以厚其報也。此所以為忠

厚之至也。○陳氏際泰曰。念其助祭之勞。遂欲其世世

子孫。與周相始終。而益昌大。特戒其封靡。蓋駕馭之權

亦隱隱焉。

附錄

嚴氏粲曰。言相與平定之者。爾諸侯之力也。其相與扶持之者。尤有望於爾諸侯也。爾於爾之國。無封殖。無侈靡。當維王室之是尊也。念屏翰之大功。其繼序之者。益思增益而皇大之。世世相承。無替前功也。○何氏楷曰。徐云。我念爾辟公。夾輔先王。用武功平定天下。以有今日。自今以後。凡汝之子孫。繼汝為諸侯者。其亦能張皇威武。以消四方覬覦不軌之心。而壯王室之勢。不徒保守其爵土而已。是則我之所深致望者也。

無競維人。四方其訓之。不顯維德。百辟其刑之。

於音烏乎音呼前王不忘。

集傳

又言莫強於人。莫顯於德。先王之德。所以人不能

忘者。用此道也。

孔氏穎達曰。文王武王也。

此戒飭而勸勉之也。中庸

引不顯維德。百辟其刑之。而曰故君子篤恭而天下平。大學引於乎前王不忘。而曰君子賢其賢而親其親。小人樂其樂而利其利。此以沒世不忘也。

集說

朱氏善曰。莫強於人。能盡人道。則四方其訓之矣。莫顯於德。能顯明其德。則百辟其刑之矣。道者天下所共由。德者人心所同得。故施諸當世。而人心無不服。傳諸後世。而人心不能忘。先王既以此道德而感人心。則後人當以此道德而事先王。使助祭之諸侯。而皆惟先王之是法。則人道無不盡。德行無不顯。而國內之民。莫不是訓。而是從矣。其子孫豈不能與王者之子孫相保守於無窮乎。上言子孫保之。繼序皇之。故此言道德。乃告以所以致此之由也。○唐氏汝諤曰。前王所以不忘。正為道德能維繫人心也。當奉祭時。就將人心思

慕前王來作證。使其惕然有感動處。

附錄

鄭氏康成曰。無疆乎。維得賢人也。得賢人。則國家

之以用人也。不顯維德。百辟其刑之者。戒之以務德也。於乎前王不忘者。言如上所云。則前王所念而不釋也。

○范氏處義曰。能用人則疆。四方無不從其命。能務德則顯。百辟無不法其行。此之謂永保勿失之道。

總論

歐陽氏修曰。詩人述成王初見於廟。諸侯來助祭。既祭而君臣受福。自相敕戒之辭也。

烈女二章十三句

集說

此篇以公疆兩韻相叶。未審當從何讀。意亦

可互用也。

劉氏瑾曰。第一句與第六第七句相叶。第三句與第五第八第十三句相叶。亦

隔互叶
韻也

序。烈文。成王卽政諸侯助祭也。孔穎達解之曰。成王卽政諸侯助祭之樂也。謂周公居攝七年致政成王。成王乃祭祖考。戒諸侯集傳以爲此祭於宗廟而獻助祭諸侯之樂歌。不專屬成王。槩言諸侯助祭。錫茲祉福。又以念茲戎功。爲助祭錫福之大功。其歸美諸侯者至矣。先儒以爲福祉錫自文王武王。戎功爲孟津諸侯與前王共定天下之大功。夫辟公助祭誠敬以格神而降福似只可美顯相之肅雝。而祭主受胙必歸之祖考在天之佑。所以先儒以爲文王武王之錫而諸侯助成之其義爲更完矣。至助祭錫福諸侯不可爲無功。然當洛邑初成之年與祭之諸侯大抵皆與前王定天下者也。則戎功爲念其開國底定之勳。意似宏博耳。故附羣儒之說以俟考焉。至末章卽於廟中歎美前王以感發諸侯。疏義與集傳本一揆也。

天作高山。犬音泰王荒之。彼作矣。文王康之。彼

岨矣。岐。沈括曰。後漢書西南夷傳作彼岨者。岐今案彼

獨矣字。正作者。如沈氏說。然其注末復云。岐雖阻僻。則似

又有岨意。韓子亦云。彼岐有岨。疑或別有所据。故今從之。

而定讀。岐。

字絕句。有夷之行。叶戶郎反。子孫保之。

集傳 賦也。高山謂岐山也。荒治。輔氏廣曰。治荒謂之康。荒猶治亂謂之亂也。康

安也。岨險僻之意也。夷平行路也。○此祭犬王之詩。朱氏

公遷曰。詩意首尾主岐山言。言天作岐山。而犬王始治

之。故知為祀犬王之詩也。

之。廖氏剛曰。犬王有胥宇築室之

勤。左右疆理之功。故曰荒之。犬王既作。而文王又

安之。王氏志長曰。文王康之孟。於是彼險僻之岐山人。子所謂治岐之政備之矣。

歸者衆而有平易之道路。子孫當世世保守而不失也。

徐氏鳳彰曰。王業艱難。根本之地不可忘也。

輔氏廣曰。高山大川皆天造地設也。故曰天作。

集說

王始荒之。而亦曰彼作矣者。推夫王與天同功也。

祖先所以經理其始。計安其後者。既已甚艱勤矣。則子

孫固宜世世保之而不失也。○段氏昌武曰。劉氏曰。其

始作之。固自乎天。其終保之。亦繫乎人。○朱氏公遷曰。

天作岐山。可為興王之地。犬王承天而創業。文王繼世

而成功。治險為夷。如此其難。可不世世保守之乎。

黃氏樞曰。遷岐之役。詩人曰。帝省其山。曰。帝遷明德。曰。帝作邦作對。而此詩又曰。天作高山。犬王荒

總論

德。曰。帝作邦作對。而此詩又曰。天作高山。犬王荒

之夫大王之遷非得已也。而詩人必以天言之。其意似以爲岐可興周。而天因使大王之都岐也。然其一篇之意。則在於大王之荒。文王之康。子孫之保。而不獨歸之天也。大王遷岐。從之者如歸市。文王徽柔懿恭。以保民不遑暇食。以和民。人心愈固。而天命愈不可易。成王以爲積於前者如此。其至繼於後者。其敢有忽心哉。曰子孫保之。歸其功於前人。勉其效。而相承。俱前於成王。於後世。是豈獨歸於天而已乎。

附錄

序天作祀先王先公也。○孔氏穎達曰。天作詩者。祀先王先公之樂歌也。謂周公成王之時。祭祀先

王先公。詩人以今太平。是先祖之力。故因此祭。述其事。而作歌焉。祀先王先公。謂四時之祭。時祭所及。惟親廟與太祖。成王時祭。當自大王以下。上及后稷。一人而已。言先公者。唯斥后稷。經之所陳。唯有先王之事。而序并言先公者。以詩人因於祭祀。而作此歌。近舉王迹。所起其辭。不及后稷。序以祭時實祭后稷。故其言及之。○賈

氏公彥曰。天作詩。是禘之祭祀。在后稷廟中。○蘇氏轍曰。周之初。時祀猶及先公。○李氏樛曰。天保曰。禴祀烝嘗。于公先王。乃四時之祭也。四時之祭。及於先公。天保之詩。先言公而後言王者。先後之序也。此先言王者。蓋王迹之所自起。故序先言先王也。○郝氏敬曰。朱子但謂祀大王。不兼文王。以其閒遺王季也。然詩并頌二王。安得獨為祀大王乎。既祀大王。文王。又安得遺后稷與王季乎。序說。是也。

案天作之詩。序以為祀先王先公。孔穎達曰。謂四時之祭也。詩之所陳。只有大王文王。而時祭則有先王先公。故序并及之。朱子只以為祭大王。詩而不及文王者。意以并祭王季。頌其子。不頌其父。與祭其閒。非所安也。揆之於理。固為甚正。然詩中有大王與文王。則亦難斷其為不祭文王矣。且舍時禘之外。惟有大禘。以此詩擬之。亦非其倫。今觀經文。獨歸重大王文王者。殆以大王遷岐為王業之基。文王治岐為王業之盛。光前裕後。二君

為大既。以天作名篇。播諸廟樂。美有專屬。無取徧揚。祖烈耳。詩意或然也。况從古序。則增詩中所無之先公。從集傳。則又偏遺詩中所有之文王。而粵稽秦漢以上。簡篇殘缺。無文可證。則序說猶為近古。故姑存之。

天作一章七句

集說

嚴氏粲曰。成功告神之頌。多言子孫當保守之意。蓋子孫能保守。則可以慰祖宗之心也。○朱氏倬曰。天作祭犬王之詩。又兼言文王。大武祭武王。而益言文王。蓋祭父而并及其子者。所以表其有後也。祭子而及其父者。所以表其有自也。

昊天有成命。二后正之。成王不敢康。夙夜基命

宥密。於音烏緝熙。單厥心。肆其靖之。

集傳

賦也。二后文武也。成王名誦。武王之子也。

問昊天有成命

詩。成王不敢康。詩傳皆斷以為成王誦。某問下武言成

王之乎。如何。朱子曰。這箇且只得做武王說。○劉氏瑾

曰。朱子於下武詩成王二字。則辨先儒之誤。而謂非王

誦之謚。於此詩成王字。則正先儒之誤。而以爲謚名。固

各有當也。基。積累於下。以承藉乎上者也。宥。宏深也。密。靜密

也。何氏楷曰。宥。說文云。寬也。密。當依新書作謚。說文云

靜語也。一曰無聲也。禮仲尼燕居篇。孔子曰。夙夜基

命。宥密。無聲之樂也。今案於。歎辭。靖。安也。○此詩多道

密。通爲謚。乃無聲之義。

成王之德。疑祀成王之詩也。言天祚周以天下。既有定

命。而文武受之矣。成王繼之。又能不敢康寧。而其夙夜

積德以承藉天命者。又宏深而靜密。是能繼續光明文

武之業而盡其心。

張氏彩曰。成王之緝熙。與文祖亦當有閒。成王之緝熙。乃是常自提醒。書

所謂祇勤于德。夙夜不怠。嗣守文武大訓。無敢昏渝者。是已。

故今能安靖天下。而保

其所受之命也。國語叔向引此詩而言曰。是道成王之

德也。成王能明文昭定武烈者也。以此證之。則其為祀

成王之詩無疑矣。

濮氏一之曰。朱文公采歐公時世論以斥序之非。而獨表章國語說。斷其

無可疑。今觀基命定命之語。意與洛誥合。其為亦不頌成王審矣。何必委曲謂文武成此王業乎。而盡其以

集說

輔氏廣曰。不敢康。戒謹恐懼也。不宏。則體不盡。不深。則見不徹。不謹。則不能到。冲漠無朕。處不密。則

不能到萬象森具處。宏深。陽之德也。靜密。陰之德也。合是二德則能承藉乎天之命我者矣。夙夜者無閒斷也。能夙夜基命宥密則能繼續光明文武之業而盡其心。才有閒斷則文武之業便有蔽昧處而已之心亦不能盡矣。天命也。文武之業也。已之心也。天下之安也。皆是一統底事。○朱氏善曰。不敢康。以心言。宥密。以德言。以不敢康寧之心。成密深靜密之德。以宏深靜密之德。成繼續光明之業。則所以基上天之命者在是。所以繼續先王之業者在是。而皆不外乎此心。故又以單厥心終焉。今日所以能安靖天下而保其所受之命者。是成王之賜也。

總論

徐氏鳳彩曰。成命。謂不易之命也。周家天命所歸。歷千有餘年而不易。故曰成命。文武受命與天下

更始。成王基命與天下休息。所以終文武之功。

昊天有成命一章七句

集傳

此康王以後之詩。

問康王如何無詩。朱子曰：昊天有成命之類，便是康

王詩。而今却要解那成王做成王業費盡氣力。要解從那王業上去。不知怎生地。

附錄

序。昊天有成命。郊祀天地也。○鄭氏康成曰：有成命者。言周自后稷之生。而已有王命也。

文王武王受其業。成此王功。不敢自安逸。早夜始順天命。行寬仁安靜之政。以定天下。○孔氏穎達曰：詩郊祀天地之樂歌也。天地神祇。佑助周室。文武受其靈命。王有天下。詩人見其郊祀。思此二王能受天之命。勤行道德。故述之而為此歌焉。經之所陳。皆言文武施行道德。撫民不倦之事也。○此經不言地。序云地者。作者因祭天地而為此歌。王者之有天下。乃是天地同助。言天可以兼地。故辭

不及地。序知其因此二祭而作。故具言之。○此詩作在成王之初。不得稱成之諡。所言成王。有涉成王之嫌。韋昭云。謂文武修己自勤。成其王功。非謂周成王身也。鄭賈唐說皆然。是時人有疑是成王身者。故辨之也。○杜氏佑曰。周制。禋祀畢。獻之後。天子舞六代之樂。若感帝及迎氣。即天子舞當代之樂。其樂章用昊天有成命也。古制。天子親在舞位。○蘇氏轍曰。此詩有成王不敢康。而執競有不顯成康。世或以為此言成王誦康王釗也。然則周頌有康王子孫之詩矣。周公制禮。禮之所及。樂必從之。樂之所及。詩必從之。故頌之施於禮樂者。備矣。後世無容易之。且詩曰。成王不敢康。夙夜基命。宥密。又曰。自彼成康。奄有四方。成王非基命之君。而周之奄有四方。非自成康始也。

案昊天有成命詩。自古序以至漢唐諸儒。皆以為郊祀天地之樂歌。文武受天命。成其為王業。其詩作在周公

成王之世。宋諸儒亦遵其說。惟歐陽修以昊天有成命之成王。執競之成康。噫嘻之成王。謂成王誦康王釗也。朱子初亦從毛鄭之詁。後定集傳。援國語。從歐說。以爲祭成王之詩。蓋依經爲解。辭無紆曲。當爲正說矣。然後儒遵之者固衆。而豎議以申序說者亦不少。其意謂周公制禮作樂。頌之用於郊廟爲大。孔子刪詩。雅頌得所。既以頌爲周公所作。不應有康昭以後之詩。若康昭之詩。次於我將時邁。及思文大武之前。似非得所。且禮記大典。文公何得無詩。一疑也。國語叔向引詩。朱子作成王誦解。亦可。然國語載穆叔聘晉。樂及鹿鳴而後拜。晉侯使人問焉。對曰。先樂金奏。肆夏繁遏。渠天子所以饗元侯也。故不敢拜。呂叔玉云。樊遏執競也。朱子取呂說。載於集傳。若從國語。叔向之告。以昊天章爲康王之詩。則國語穆叔之對。稱執競爲先王饗元侯所用。又不可爲昭王以後詩矣。二疑也。然要皆未識朱子虛公之心。爾。頌首集傳云。周頌三十一篇。多周公所定。則卽鄭箋。

據周禮以詮詩之說也。又云亦或有成王以後之詩。夫據經文以解詩而猶曰或曰疑者。朱子何嘗蔑視古昔哉。宋黃震曰。古注晦菴凡二說。在學者詳之是矣。

我將我享。維羊維牛。維天其右之。

叶音之。

集傳 賦也。將。奉享。獻右尊也。神坐東向。在饌之右。所以

尊之也。問所解右字。與舊說不同。朱子曰。周禮有享右

祭祀之文。如詩中此例亦多。如既右烈考。亦右

文母之類。如我將所云。作保佑更難。方說維羊維牛。如

何便說保佑。到伊嘏文王。既右享之也。說未得佑助之

右。劉氏瑾曰。古人以右為尊。如云位在其右。尤出其

右。故右有尊義。朱氏公遷曰。明堂之位。帝居中。文王

居西南。主皆西坐東向。東左。西右。則饌在左而神在右矣。此宗祀文王於明堂以

配上帝之樂歌

廖氏剛曰。明堂王者之堂也。方其朝覲則以會諸侯。周公朝諸侯於明堂。天子

負斧扆而立是也。方其祭祀則以享上帝。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是也。王者方以人道交應物之帝。則雖即人所居而享之可也。况祖考之親者乎。○范氏處義曰。明堂之制始於黃帝之合宮。有虞謂之總章。夏謂之世室。商謂之重屋。周謂之明堂。以為聽政之所耳。祀文王於此。則周公為之也。言奉其牛羊以

享上帝。而曰天庶其降而在此牛羊之右乎。蓋不敢必

也。張子曰。維天其右之。不必饗之。○劉氏瑾曰。天地文王為尊。以尊事之。故不敢必天之饗。而以其字言之。

○王氏志長曰。案彭山季氏云。周禮羊人曰。積共羊牲謂積柴祭天。則用羊實柴也。先柴而後獻。故維羊文在維牛之上。將者奉羊以共柴。而為之。○鄭氏注。謂積柴祭天。則用羊實柴也。先柴而後獻。故維羊文在饗者。獻牛以共祀。理或然歟。

集說

孔氏穎達曰。謂祭五帝於明堂。以文王配而祀之。詩人因其配祭。述其事。而為此歌焉。即孝經所謂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是也。文王之配明堂。其祀非一。此言祀文王於明堂。謂大饗五帝於明堂也。○明堂之祀。凡聽朔必以特牲告其帝及神。配以文王武王。是告朔之在明堂。其祭止用特牛。四時迎氣於四郊祭帝。還於明堂。亦如之。但迎氣於郊。已有祭祀。其盛在於郊。明堂之祭。不過與告朔同也。則迎氣之還。明亦用特牲矣。此之維羊維牛。祭之大禮。是大饗也。○呂氏祖謙曰。明堂祀上帝。而文王配焉。故先言祀天。而次言祀文王。此段言祀天也。後段言祀文王也。

儀式刑文王之典。日靖四方。伊嘏文王。既

右饗。叶虛良反。之。

良反。之。

集傳

儀式刑皆法也。

嚴氏粲曰。累言之者。謂法之不巳也。

嘏錫福也。

孔氏穎達

曰。特牲少牢。皆載祀以神辭。嘏主人與之以福。

○言我儀式刑文王之典。以靖

天下。則此能錫福之文王。既降而在此之右。以享我祭。

若有以見其必然矣。

輔氏廣曰。亦洋洋乎。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之意。○劉氏瑾曰。文王

比天帝為親。以親望之。故知文王之必饗我祭。而以既字言之。

集說

朱氏公遷曰。儀式刑者。取法於文王。不一而足也。日靖四方者。安靖四方之志。無日而或忘也。此不

特以右饗期之。而且先以錫福望之矣。是則親之之甚也。故用既字對上文其字。以見事帝事親之別。○朱氏善曰。承上文而言。雖不敢必於天。而實可必於文王。文王之典。安靖天下之典也。我惟於文王之典。儀式刑焉。

以之而日安靖乎四万。則所以感格之者有其素矣。今而將是羊牛。則此能錫福之文王。豈不降而右饗我乎。我其夙夜畏天之威于時保之。

集傳 又言天與文王。既皆右饗我矣。則我其敢不夙夜

畏天之威。以保天與文王所以降鑒之意乎。鄭氏康成曰。早夜敬

天。於是得安文王之道。○朱子曰。夙夜畏天之威。然後天命可以長保矣。

集說 李氏樗曰。雖曰享吾之祭。亦豈可自滿哉。故當夙興夜寐。亶亶怵惕。畏天之威。○輔氏廣曰。我其夙

夜。畏天之威。則儀式刑文王者。益至而安靖四方者。益久。此其所以能保天與文王降鑒之意也。○姚氏舜牧曰。小心翼翼。昭事上帝。文王之心也。畏天之威于時保之。則存文王之心矣。存文王之心。則可常保上帝降鑒

之心。此是頌者之本旨。

總論

范氏處義曰。既以文王配。故其所告之辭。惟文王之是賴。已則加畏敬焉。既以推尊文王。亦以自勉。非周公不能為此詩也。

我將一章十句

集傳

程子曰。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故冬至祭天。

而以祖配之。以冬至氣之始也。萬物成形於帝。而

人成形於父。故季秋享帝。而以父配之。以季秋成

物之時也。
郝氏敬曰。郊天報始。享帝報成。郊配后稷。始於祖之義。明堂配文王。成於父之

也。義陳氏曰古者祭天於圓
與圓丘埽地而行事。器

用陶匏。牲用犢。其禮極簡。聖人之意。以為未足以

盡其意之委曲。故於季秋之月。有大享之禮焉。天

即帝也。郊而曰天。所以尊之也。故以后稷配焉。后

稷遠矣。配稷於郊。亦以尊稷也。明堂而曰帝。所以

親之也。以文王配焉。文王親也。配文王於明堂。亦

以親文王也。尊尊而親親。周道備矣。
曹氏粹中曰。以天道事之。

則藁秸以為席。陶匏以為器。繭栗之牲。埽地而祭。所以尊之也。以帝道事之。則牛羊以為牲。簠簋以

為器鼎俎之寶其薦然則郊者古禮而明堂者周
用熟所以親之也

制也周公以義起之也濮氏一之曰文王之祀既不敢同后稷於郊又無屈

天神於宗廟之理故特尊其祀於明堂也斯其為曲盡矣東萊呂氏曰於天維

庶其饗之不敢加一辭焉於文王則言儀式其典

日靖四方天不待贊法文王所以法天也卒章惟

言畏天之威而不及文王者統於尊也畏天所以

畏文王也天與文王一也



朱子語類問帝即是天天即是帝却分祭何也曰為壇而祭故謂之天祭於屋下而以神

祇祭之。故謂之帝。○后稷生於姜嫄。以上更推不
去。故配天。須以稷。然上帝卽天也。聚天之神而言
之。則曰上帝。此武王祀文王。推父以配上帝者。配
帝。須以父也。○問我將乃祀文王於明堂之樂章
詩。傳以謂物成形於帝。人成形於父。故季秋祀帝
於明堂。而以父配之。取其成物之時也。此乃周公
以義起之。非古禮也。不知周公以後。將以文王配
耶。以時王之父配耶。曰。諸儒正持此二義。至今不
決。看來只得以文王配。且周公所制之禮。不知在
武王之時。在成王之時。若在成王。則文王乃其祖
也。亦自可見。又問繼周者如何。曰。只得以有功德
之祖配之。○昔者周公宗祀文王於明堂。乃不言
武王者。以禮樂出於周公制作。故以作禮樂者言
之。○何氏楷曰。胡致堂云。文王已有廟矣。以季秋
享帝。而奉文王配焉。不可於七廟中獨舉大禮於
一廟。故迎主致之明堂以配帝也。祭帝必於明堂

者。帝出震而宰萬物。猶向明而治天下也。武王卽位。追王文王。周公制禮。推本王功。故以文王配帝。而祀於明堂。此義類也。

時邁其邦。昊天其子之。

集傳

賦也。邁。行也。邦。諸侯之國也。周制。十有二年。王巡

守殷國。柴望祭告。諸侯畢朝。

周禮大行人。十有二歲。王巡守殷國。注云。殷猶衆也。

○書周官。六年五服一朝。又六年。王乃時巡。諸侯各朝於方岳。○蔡氏沈曰。柴。燔柴以祀天也。望。望秩以祀山川也。五嶽四瀆之屬。望而祭之。故曰望。○劉氏瑾曰。胡氏曰。望祭各設於巡守之方。其位。茅以辨之。而植表於中。周禮所謂旁招以茅。晉語所謂置茅。絕設表望是也。○此巡守而朝會祭告之。

樂歌也。

孔氏穎達曰。武王既定天下。而巡行其守土諸侯。至於方岳之下。乃作告至之祭。為柴望之禮。

周公述其事而為此歌焉。

○劉氏瑾曰。此雖武王初定

天下而巡守所作之歌。其後王之巡守者。因而皆用之。

歟。

言我之以時巡行諸侯也。天其子我乎哉。蓋不敢必

也。

嚴氏粲曰。有天下曰天子。子之謂以周繼夏商也。○

胡氏一桂曰。徐氏曰。子之者。親而愛之。○劉氏瑾曰。

所謂不敢必者。亦以其字言之。蓋初為疑辭也。下

文言允王維后。允王保之者。則終之以決辭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天子封建諸侯以為邦國。命之為王者守土。天子以時往行其邦國。至於其方岳之下。

為此告祭。故有柴望之事也。為此巡守之禮者。以諸侯

為王者守土。專制一國。告從令行。而王者垂帷端拱。深

居高視。一日二日。庶事萬幾。耳目不達於遠方。神明不

照於幽僻。或將強以陵弱。恃眾以侵寡。擁遏王命。寃不

上聞而使遠道細民受枉聖世。聖王知其如是故制爲此禮。時自巡之。○廖氏剛曰。謂之邁者。言其行之遠而不遠也。時邁則春而東。夏而南。秋而西。冬而北。不疏以弛事。不數以擾民。上以順天之道。下以從人之欲而已。周行不怠。天道也。夫能體斯道。以有爲於天下。得不爲天所子乎。以其足以繼天故也。○呂氏祖謙曰。人之宗子。主一家者也。天之子。主天下者也。時邁其邦。人神莫不受職。則昊天其子之可知矣。○劉氏瑾曰。此二句。總言巡守之事。以發端也。○朱氏公遷曰。巡守之禮。所以浹和神人。而盡天子之職也。是以有望於天之子。我必以時者。事天之至。不敢必者。畏天之至。

實右序有周。薄言震之。莫不震疊。懷柔百神。及河喬嶽。允王維后。

集傳

右尊序次

黃氏一正曰。右者。尊於諸侯之上。序者。次於帝王之統。明其實為天所子也。○

陳氏際泰曰。周當天命。初受受於唐虞夏商之統。五帝迭生子孫。更王天下。其尊之也。蓋以序焉。震動。

疊懼懷來柔安允信也。○既而曰。天實右序有周矣。是

以使我薄言震之。

孔氏穎達曰。薄是初始之義。○徐氏鳳彩曰。薄言震之。言不專尚威嚴也。

而四方諸侯莫不震懼。又能懷柔百

神。曹氏粹中曰。祭法云。有天下者

祭百神。故巡守所至。百神皆祭焉。

以至於河之深廣。嶽之崇高。而莫不

感格。則是信乎周王之為天下君矣。

李氏樛曰。人神各得其所。信乎王能

盡為君

之道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箋云甫動之以威。則莫不動懼而服。畏。謂不但為天所愛。復為人所畏也。武王伐紂之後。天下即服。至於巡守。始言莫不服者。以王者之為巡守。慮有不服之處。故美其無不服耳。巡守之行。得有動威之意。謂王巡守。若會同。司馬起師。合軍以從。所以威天下。行其政也。百神者。謂天與山川之神。神以王為主。祭之則安。允王維后。總上事而歎之。云信哉。武王之德。宜為君也。○廖氏剛曰。王者所為。與天合德。威政所加。孰敢不震動。疊息。效順而圖新者乎。蓋巡守之際。有所謂削地黜爵。君流。君討之事。是以言也。河之善溢於地。嶽之峻極於天。其神為難懷柔。而言及之。則山川莫不寧可知矣。是信能成天使之傳序之意也。○嚴氏粲曰。初得天下。而人神受職。此非人之所能為也。天實右序之也。○劉氏瑾曰。此一節言巡守而祭告百神之事也。○何氏楷曰。蔡汝楠云。諸侯所懷也。而曰震疊。仁義之盡也。百神所欽也。而曰懷柔。和敬所生也。

明昭有周。式序在位。載戢側立反。一于戈。載橐古刀反。

弓矢。我求懿德。肆于時夏。戶雅反。允王保之。

集傳

戢聚橐韜。孔氏穎達曰。橐弓衣。一名肆。陳也。夏中韜故納弓於衣謂韜弓。

國也。○又言明昭乎我周也。既以慶讓黜陟之典。式序

在位之諸侯。李氏樛曰。孟子載巡守之事。入其疆而慶讓行。王制言不順不敬。有黜地削爵之罰。

有功德於民者。有加地進律之賞。凡此皆所以按諸侯之功罪而升黜之。所謂式序在位也。○袁氏煒曰。考其

典章之否曰式。次又收斂其干戈弓矢而益求懿美其功罪之差等曰序。

之德。以布陳于中國。則信乎王之能保天命也。李氏樛曰。武王

取天下必求文德以施中國則可以保天下也。○季氏本曰。斂武事而修文德保天命之本也。故曰允王保之。或曰。此詩卽所謂肆夏以其有肆于時夏之語而命之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王巡守而天下咸服兵不復用。此又見震疊之效也。○廖氏剛曰。天則右序。神則懷柔。君則明昭。臣則式序。夫然則安所用於兵革哉。數求哲人以與之共圖億萬斯年而已。○輔氏廣曰。懿德文德也。此與諸侯相期以文德治乎諸夏而無或相尋於干戈弓矢之中也。所謂偃武修文者是也。雖詰爾戎兵。張皇六師。設司馬以教閱。自有不可廢者。而與諸侯相期之志。則固不在此也。○劉氏瑾曰。此一節則言巡守朝會黜陟之事也。○鄒氏泉曰。式序在位。是以政而肅天下。君道也。載戢四句。是以教而化天下。師道也。賞罰者。

天子之大權。教化者。天下之大務。而能兼舉之。則上天作之。君師之意。以慰信乎周王之能保天命。而昊天之子我為。有常矣。

總論

朱氏善曰。實右序有周。所以見天眷之隆也。故使之治人。而人無不治。使之事神。而神無不懷。益有以見其盡君道之可信。明昭有周。所以見王道之大也。惟王道之大。故慶讓黜陟。而刑賞行。偃武修文。而好尚定。益有以見其保天命之可信。

時邁一章十五句

集傳

春秋傳曰。昔武王克商。作頌曰。載戢干戈。而

外傳又以為周文公之頌。則此詩乃武王之世。周

公所作也。陳氏鵬飛曰：武王凱歌方終，而有方岳

之行。觀此詩，是告方岳以革命之事。因其時而震服諸侯，故

其詩與他廟樂不同。外傳又曰：金奏肆夏，樊遏渠。

天子以饗元侯也。鄭氏康成曰：金奏，擊金以韋昭

為奏樂之節。金，謂鐘及鐃。注云：肆夏一名樊，韶夏一名遏，納夏一名渠，即周

禮九夏之三也。呂叔玉云：肆夏時邁也。樊遏執競

也。渠，思文也。周禮鐘師：凡樂事以鐘鼓奏九夏。王

夏，驚夏。鄭氏康成曰：杜子春云：王出入奏五夏。

尸出入奏肆夏。牲出入奏昭夏。四方賓來奏納夏。

臣有功奏章夏。夫人祭奏齊夏。族人侍奏族夏。客

醉而出奏咳夏。公出入奏驚夏。呂叔玉云：肆夏繁

過渠。皆周頌也。肆遂也。夏大也。言遂於大位。謂王位也。繁多也。過止也。言福祿止於周之多也。渠太也。言以后稷配天。王道之大也。○九夏皆詩篇名。頌之族類也。此歌之大者。載在樂章。樂崩亦從而亡。是以頌不能具。○顏氏達龍曰。韋昭之說。與呂叔玉雖不同。而時邁執競思文。即三夏之異名也。

集說

廖氏剛曰。皆巡守之詩。或言時邁。或言般者。邁。遠行也。孟子所謂遊也。般。樂也。孟子所謂

豫也。一遊一豫。此周之先王。所以為諸侯也。時邁告至之詩也。故言柴望。以皇天后土為主。般。過而祭之詩也。故言祀四岳河海。以名山大川為主。亦互相備也。○黃氏樵曰。時邁之作。見武王所以得天下。所以保天下者。皆無愧也。武王巡守之事。詩有時邁。書有武成。時邁告祭之樂章也。武成識其政事。以示天下來世也。庚戌柴望大告武成。此告祭懷柔之實也。昭我周王。天休震動。此莫不震疊。

之實也。庶邦冢君暨百工。受命於周。此式序在位
之實也。偃武修文。歸馬放牛。此非戢櫜之意乎。建
官位事。重民五教。惇信明義。崇德報功。此非懿德以保之乎。
不顯成康。上帝是皇。

集傳 賦也。此祭武王成王康王之詩。競強也。言武王持

其自強不息之心。何氏楷曰。執競以德之剛言。敬勝怠。義勝欲。純守此心如執持而不失者。

然。故其功烈之盛。天下莫得而競。何氏楷曰。無競維烈。以與王之功業言。烈

本火猛之義。功之光。且盛者。亦以烈名之。豈不顯哉。成王康王之德。亦上帝

之所君也。

集說

李氏樗曰。易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天位乎上。陰陽日月迭運推移。以其健故也。人君法天亦當自強。然後可以成功。武王能於自強之心。執而勿失。造次顛沛。未嘗敢捨。則其功烈。所以莫強也。其曰無競。維烈。蓋言執競之效如此。○輔氏廣曰。武王能持自強之心而不息。故天下莫能強於功烈之盛。此蓋內外之符也。○黃氏佐曰。成之不顯。如日就月將。學有緝熙于光明。夙夜基命宥密。夙夜敬止等。是康之不顯。如眇眇予末小子。其能而亂四方。以敬忌天威等。皆是。人皆曰守成之主。德未必顯。繼體之君。命非出於天。故詩人特言成康有不顯之德。

附錄

毛氏萇曰。無競。競也。烈。業也。不顯乎其成大功而安之也。○鄭氏康成曰。競。強也。能持強道者。維有武王耳。不強乎其克商之功業。言其強也。不顯乎其安祖考之道。言其又顯也。○孔氏穎達曰。釋詁文曰。康。安。

故云成大功而安之。武王既伐紂，是成大功安祖考。○蘇氏轍曰：武王持其強心，為而不捨，故天下莫能與之競，遂成其王業而安之。為天下之所君。

自彼成康，奄有四方。斤斤

紀艱反

其明。

叶謨郎反

集傳

斤斤，明之察也。言成康之德，明著如此也。

錢氏天錫曰：武

王克商而會朝清明，至於成康，制禮作樂，紀綱明備，纖悉必到，故曰斤斤。

集說

朱氏公遷曰：此則指其不顯之實也。繼明以照四方，如此於先王何愧乎？功德足相配，則祭祀所相

配矣。○姚氏舜牧曰：君德只是箇剛與明。武王持自強之心，成大功烈，天下莫與為競。成康繼世而亦持此心，便不為物欲所蔽，而可以照臨四方。無微不至，故既稱不顯成康，而又稱斤斤其明。

附錄

蘇氏轍曰。周之興也遠矣。至於武王成而安之。然後能奄有四方。使其明無所不至。

鐘鼓喤喤

華彭反。叶胡光反。

磬筦將將

音管。將。七羊反。

降福穰穰

如羊反

集傳

喤喤和也將將集也

孔氏穎達曰。喤喤將將俱是聲也。故言和與集。謂與諸聲

相和與諸樂合集也。

穰穰多也

孔氏穎達曰。釋訓云。穰穰福也。某氏引此詩。明穰穰是福豐之貌也。

言今作樂以祭而受福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作鐘鼓之樂。其聲和。樂喤喤然。奏磬筦之音。其聲合集。鏘鏘然。合於禮度。當於神明。故

神下與之福。衆多而穰穰然。

降福簡簡威儀反反既醉既飽福祿來反

集傳

簡簡大也

李氏巡曰簡簡降福之大也

反反謹重也

孔氏穎達曰傳言反

反難者謂順理閑習自重難也

反覆也言受福之多而愈益謹重是以

既醉既飽而福祿之來反覆而不厭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君臣醉飽禮無違者以重得福祿也

孔氏穎達曰祭未旅酬下及羣臣故有醉飽之義即既醉所云醉酒飽德是也此時祭之末節人多倦而違禮故美其禮無違者以重得福祿即經之來反也
○李氏樛曰既醉既飽蓋祭終而飲福耳上言祭時樂備而和故神降之福此言祭終而飲威儀備具此福祿所以反覆日至而未艾也○朱氏公遷曰樂者格神之具神來格則降之福矣敬者受福之本敬以受福則福

之降又無窮也

總論

鄒氏泉曰。全詩上二節。是頌三后功德。其下二節。言今日奉祭獲福之隆。上言祭報樂

執競一章十四句

集傳

此昭王以後之詩。國語說見前篇。

朱氏公遷曰。祭三王

無其例。然武王有世室。則必有專祭矣。豈昭王以後。然武世室而配以成康歟。

附錄

李氏樛曰。歐陽公曰。昊天有成命。曰。成王不敢康。夙夜基命宥密。則成王者。成王也。當是

康王已後之詩。而毛鄭之說。以頌皆是成王時作。遂以成王為成。此王功不敢康。執競之詩。曰。自彼成康。奄有四方。則成康者。乃成王康王也。當是昭王已後之詩。而毛氏以為成大功而安之。鄭氏以

為成安祖考之道觀毛鄭之說雖不如歐陽之簡
直然觀諸詩亦有窒礙者成王之時但持盈守成
而已不可以為基命也今日基命則非持盈守成
也執競之祀武王如果是成康則是祀武王之詩
其言成康之文如此其屢言武王無幾矣豈古人
祀先祖之意乎不當以成王康王為說書曰成王
畏相又曰惟助成王德書之所言不是周之成王
矣○郝氏敬曰祀成康則此詩作於康王以後周
之禮樂定自周公是篇所謂遏即韶夏者也禮牲
出入奏韶夏天子以遏饗元侯康王以後昭穆之
季未聞有繼周公作禮樂者矣即有新聲豈可以
配九夏乎云成康者武王成功康定天下猶酒誥
言成王大誥言寧王云爾凡詩書言武成康寧多
頌武王而王誦王釗率祖考以為諡耳豈凡言成
康者即為

二王乎

朱子初注執競詩曰武王持其自強不息之心故其功烈之盛天下莫得而競此其所以成大功而安之見於呂祖謙讀詩記中則亦毛萇之說也後從歐陽修之說而定集傳始闢毛鄭然呂叔玉指執競為樊遏韋昭以過為韶夏而朱子不辨其非且仍采其說蓋以傳之自古無以證其必不然故附舊說以資博覽云

思文后稷克配彼天立我烝民莫匪爾極貽我

來牟帝命率育叶曰無此疆爾界叶訖陳常于

時夏

集傳賦也思語詞文言有文德也范氏處義曰古人以文為德之盛如書稱

堯曰欽明文思稱舜曰濬哲文明也鄒氏泉曰思文裁成輔相開物成務正經天緯地之文也

泣粒

通極至也。德之至也。貽遺也。來小麥。牟大麥也。

劉氏瑾曰。本草

曰。小麥味甘。大麥味鹹。為五穀長。注。大麥。今稷麥。一名麩麥。形似小麥。皮厚。故謂大麥。

率徧育養

也。○言后稷之德。真可配天。

劉氏瑾曰。謂之克配。蓋使如文王之克明德也。

我烝民得以粒食者。莫非其德之至也。且其貽我民以

來牟之種。乃上帝之命。以此徧養下民者。

段氏昌武曰。詩言來牟者。

二。蓋麥者。五穀成熟之最先。一歲豐稔之占。又正闕乏之時。故養民者。以此為善也。○唐氏汝諤曰。管子曰。夏至而麥熟。是以無有遠近彼此之殊。而得以陳其君臣穀之始也。

父子之常道於中國也。

陳氏鵬飛曰。遂使常道得陳於中國。所謂富而後教之也。○李

氏公凱曰。富而後教。此所以裨天
地不及之功。而其能與天一歟。或曰。此詩即所謂納

夏者。亦以其有時夏之語而命之也。

集說

李氏樗曰。稼穡之事。其來尚矣。但以爲洪水之害
民苦於昏墊。猶未暇爲。至后稷教民稼穡。利及於
民。而始有嘉種。故詩人推美之。以爲天誘其衷。如親貽
之以嘉種者也。○后稷教民稼穡。但養之而已。未及教
之也。如舜命契敬敷五教。在寬則教之者。乃契之事也。
思文之詩。惟美后稷。乃以陳常于時夏言者。蓋民無常
產。因無常心。放僻邪侈。無不爲已。倉廩實而知禮義。府
庫充而知榮辱。使當洪水之後。后稷不能教民以稼穡。
則天下之民。必無常產矣。旣無常產。則何常心之有。惟
其教民稼穡。此其所以陳常于時夏也。○范氏處義曰。
周公論后稷之養民。特取於來牟者。何哉。是二物者。種
於稼穡之後。熟於稼穡之先。能補斯民之艱食者。莫急

於此是以聖久重之曰。此出於天命也。○鄒氏泉曰。民生既植。則民行可興。故盡中國之地。皆得以施其教也。養民者。稷之功。得以教民者。亦稷之功。其與天生成覆禱之德。真可配矣。德足以配天。則祭以配天。誰曰不宜。

附錄

毛氏萇曰。極中也。○孔氏穎達曰。昔堯遭洪水。后

於爾后。稷得其中正。言民賴后稷復其常性。是后稷有
天功矣。○范氏處義曰。后稷之德在於天下者。以教民
稼穡爲之本也。凡堯舜之相授受。所謂允執其中者。卽
五典之所陳。謂之常道者是也。是中者。人性之所固有。
故曰爾極。所謂常性是也。賴后稷教民稼穡。使人無艱
食。然後能立於爾極。而常道可行也。故執中於上者。堯
舜也。使烝民立於中以養其常性者。后稷之德也。○嚴
氏粲曰。中者。民心所自有。特因后稷有以養之。而勿喪
耳。民之中。卽后稷之中。故曰莫匪爾極。康衢所詠爾極
洪範所謂汝極。天保所謂爾德。君牙所謂惟爾之中。其

意也

圖

立我烝民。鄭箋立當作粒。與尚書益稷篇烝民乃粒。義同。朱子集傳從之。當矣。毛傳極訓中。孔疏以為傳不解立。但毛無破字之理。必其不與鄭同。宜為存立。眾民也。後儒多有主是說者。蓋謂立我烝民。立當如字。時烝民阻飢。教化不得施。無以立人之道。后稷播種。民人率育。而陳常時夏。是立我烝民。皆后稷之功也。義亦可通。

總論 孔氏穎達曰。思文詩者。后稷配天之樂歌也。周公制禮。推后稷以配帝。祭於南郊。既已祀之。因述后稷之德。可以配天之意。而為此歌焉。經皆陳后稷有德。可以配天之事。○李氏樛曰。古之祭者。必以其祖配之。公羊宣公三年傳曰。郊則曷為必祭稷。王者必以其祖配。自內出者。無匹不行。自外至者。無主不至。則后稷所以配天。蓋所以尊祖也。

思文一章八句

集傳國語說見時邁篇。孔氏穎達曰。國語云。周文

配彼天。是此篇周公所自歌。與時邁同也。

集說孔氏穎達曰。后稷之配南郊。與文王之配明堂。其義一也。而此與我將序不同者。我將主

言文王饗其祭祀。不說文王可以配上帝。故云祀文王於明堂。此篇主說后稷有德。可以配天。不說后稷饗其祭祀。故言后稷配天。由經文有異。故為序不同也。○張氏所望曰。后稷配天。一事也。生民述事。故詞詳而文直。思文頌德。故語簡而旨深。雅頌之體。其不同如此。

清廟之什十篇十章九十五句

清廟之什

周頌臣工之什四之二

嗟嗟臣工。敬爾在公。王釐力之反爾成。來咨來茹。

如預反

集傳 賦也。嗟嗟重歎以深救之也。臣工羣臣百官也。公

公家也。釐賜也。成成法也。茹度也。○此戒農官之詩。先

言王有成法以賜女。女當來咨度也。薛氏應旂曰。釐爾是始置法以賜之。

非謂周以農事開國。已有成法也。○錢氏天錫曰。成法

具矣。而其閒土宜不同。風氣不一。有許多調停纖悉處。務要講求之。審度之。而後可行。不可視為具文也。

集說

輔氏廣曰。總敕羣臣百官使各敬其公家之事也。蓋周家當時。每事皆有成法。布在天下。况於后稷教民稼穡之事乎。羣臣百官。或有所不知。故使之來咨。來度也。徐氏鳳彩曰。戒農官而統飭。臣工者。國之重務。在農。臣下皆有兼責也。修稼政。簡稼器。因地利。順天時。成法也。我周自有郅肇基。其法講求最久。王固有以賜爾臣工矣。成法雖定。而土宜歲時不齊。當咨茹而後行。此所謂敬也。

嗟嗟保介。維莫

音慕

之春。亦又何求。如何新畬。

音余

於音烏

皇來牟。將受厥明。明昭上帝。迄用康年。命

我衆人。庀

持恥反

乃錢

子淺反

鑄。奄觀銍

音博

艾。

珍栗反

音刈

集傳

保介。見月令。呂覽。其說不同。然皆為藉田而言。蓋

農官之副也。

輔氏廣曰。保介。助王耕藉田者。介有副意。故以為農官之副。

莫春。斗柄

建辰。夏正之三月也。畚三歲田也。

朱氏謀。埜曰。稱新畚者。田野之日闢也。

於皇。歎美之辭。來牟。麥也。明上帝之明賜也。言麥將熟

也。迄。至也。康年。猶豐年也。衆人。甸徒也。庠。具。錢。鈔。鑄。鉏

皆田器也。銍。穫禾短鎌也。

孔氏穎達曰。說文云。錢。鈔。古田器。世本云。垂作鈔。宋仲子

注云。鈔。刈也。然則鈔。刈物之器也。說文云。鑄。田器也。釋名云。鑄。鋤類也。鑄。迫地。去草。世本云。垂作鑄。呂氏春秋高誘注云。鑄。芸苗也。六寸。所以入苗間。鑄。鑄。當是一器。釋名云。銍。穫禾鐵也。管子云。一農之事。必有一銍。一鑄。一鈔。然後成農。是三者皆田器。○錢氏天錫曰。錢以艾起上。用於耕。鑄以去草。用於耘。銍以穫禾。用於穀。

獲也。○此乃言所戒之事。言三月則當治其新畝矣。今

如何哉。然麥已將熟。則可以受上帝之明賜。而此明昭

之上帝。又將賜我新畝以豐年也。於是命甸徒具農器

以治其新畝。而又將忽見其收成也。王氏安石曰。治其

於後。不可不勉也。○李氏樛曰。惟

能庠乃錢鋪。乃能有銍艾之望也。

集說 范氏處義曰。來牟當夏而熟。莫春將熟之時。故因

言莫春而思來牟。亦以莫春民間舊穀已盡。新穀

未殖。所賴來牟以補民間之闕。故尤為可美也。○輔氏

廣曰。維莫之春。亦又何求。戒之使及時。而專務農事也。

如何新畝。問所治之新畝。今如何也。新田則費工多。故

舉新以該舊也。命甸徒具農器者。盡人事也。奄觀銍艾

者。後天。命。他。官。皆。無。詩。而。特。命。農。官。則。有。詩。者。命也。

總論

輔氏廣曰。命他官皆無詩。而特命農官則有詩者。周人以農事開國。故成王周公特作詩以戒敕之。以重其事也。○胡氏紹曾曰。先王深知生民之仁。起於菽粟。故農事嘗首天下之政。周官一書。三致意焉。或以巡稼穡。或以簡稼器。趣其耕耨。辨其種稂。合耦以相助。移用以相恤。懸其法式。行其秩敘。又三歲大比。以興其治田之毗。如興士焉。或誅。或賞。或興。或廢。及其朝。巡慶。則始於土地之闢。罰則始於田野之荒。故當時風之七月。臣戒其君。頌之。臣工。君戒其臣。舉不外此也。

附錄

序。臣工。諸侯助祭。遣於廟也。○孔氏穎達曰。周公成王之時。諸侯以禮春朝。因助天子之祭。事畢將歸。天子戒敕而遣之於廟。詩人述其事而作此歌焉。經陳戒諸侯之臣。使助其公事。又戒車右。令及時勤農。天

子賓敬諸侯不敕其身戒其臣亦所以戒諸侯是其遣
之事也。此諸侯助祭是下土諸侯自外來也。○月令說
天子耕藉之禮。天子親載耒耜。措置之於參乘之人。保
介之與御者二人閒。君之車上。止有御者與車右二人
而已。今言保介與御。明保介卽車右也。諸侯耕藉勸農
則此人與之同車。而置田器於其閒。常見勸農之事。故
敕之也。○李氏樛曰。保介者在車之右。農事實無與焉。
故知所謂嗟嗟臣工。嗟嗟保介。其實戒敕諸侯。借以爲
言也。○朱子曰。鄭氏據月令天子親載耒耜。措之於參
保介之御閒。以爲車右。衣甲持兵。故曰保介。案呂氏春
秋。亦有此文。高誘注云。保介副也。莫春在夏正爲建辰
之月。在周正爲建寅之月。然先儒謂商周雖改正朔。特
以是月爲歲首。至於朝聘烝享。猶用夏正。祭用仲月。則
春祠宜在建卯之月。祭畢遣之時。春已向莫。農事不可
緩也。○馮氏復京曰。保介卽戎右。高誘注云。副也。朱子
增成其義曰。農官之副。然未見確然。○郝氏敬曰。戒農

官何與於頌諸侯守土民事為先故於來朝助祭歸而申飭王章稼穡其首務也周先公力農開國故告於廟以祖德訓之

所以為頌

烝序義以諸侯來朝因助天子之祭事畢將歸天子戒敕而遣之於廟詩人述其事而作此歌也朱子初亦從序後改為戒農官之詩蓋以經文止言農事耳後之儒者以為戒農官當列於雅何次於頌今既次於頌則序說不可偏廢矣其論亦近理也若夫詮解經文總屬重農之意箋疏集傳原未兩岐耳

臣工一章十五句

噫嘻成王既昭假音格爾率時農夫播厥百穀駿

發爾私終三十里亦服爾耜十千維耦叶音擬

集傳

賦也。噫嘻，亦歎辭也。昭明，假格也。爾，田官也。時，是

駿大發耕也。私私田也。三十里萬夫之地，四旁有川，內

方三十三里有奇，言三十里舉成數也。鄭氏康成曰：周禮曰：凡治野田

夫閒有遂，十夫有溝，百夫有洫，千夫有澮，萬夫有川。計此萬夫之地方三十三里少半里也。○孔氏穎達曰：一

夫百畝，方百步，積萬夫方之，是廣長各百夫，以百自乘，是萬也。夫有百步，三夫為一里，則百夫為三十三里餘

百步，即三分里之一。為少半里，是三十三里又少半里也。○何氏楷曰：三百步為一里。耦二人並

耕也。○此連上篇亦戒農官之辭。昭假爾，猶言格汝眾

庶，蓋成王始置田官而嘗戒命之也。爾當率是農夫，播

庶蓋成王始置田官而嘗戒命之也。爾當率是農夫播

其百穀使之大發其私田皆服其耕事萬人為耦而竝

耕也蓋耕本以二人為耦今合一川之眾為言故云萬

八畢出并力齊心如合一耦也胡氏一桂曰十千維耦者蓋萬夫合耦而耕實

五千耦耳此必鄉遂之官司稼之屬其職以萬夫為界者溝

洫用貢法無公田故皆謂之私陳氏淳曰周制國中鄉遂之地用貢法田不井

授但為溝洫一夫受田百畝與同溝之人通力合作計畝均收大率十而賦其一○陳氏埴曰鄉遂用貢法周

禮遂人是也○梁氏益曰鄭康成云周制畿內用夏之貢法稅夫無公田邦國用殷之助法制公田不稅夫朱

文公亦以為溝洫以十為數井田蘇氏曰民曰雨我公以九為數井田溝洫決不可合

田遂及我私而君曰駿發爾私終三十里其上下之間

交相忠愛如此。

集說

朱氏善曰。成王既置田官而戒命之後。王復遵其法而重戒之。率時農夫。農官之職也。播厥百穀。農

夫之事也。終三十里。欲其地之無遺利也。十千維耦。欲其人之無遺力也。地無遺利。人無遺力。此豐穰之所以可必也。

總論

徐氏鳳彩曰。上章言奄觀銍艾。而此章專言耕。謹始也。大田言雨我公田。而此章專言私。惠下也。

附錄

序。噫嘻。春夏祈穀於上帝也。鄭氏康成曰。月令孟春祈穀於上帝。夏則龍見而雩。孔氏穎達曰。謂周公成王之時。春郊夏雩。以禱求膏雨而成其穀。實為此祭於上帝。詩人述其事而作歌焉。經陳播種耕田

之事。是重穀為之祈禱。戒民使勸農業。故作者因其禱
 祭而述其農事。○毛以為成是王事之玉。謂周公成王
 也。王既已政教光明如此。猶能敬重農事。率是典田之
 官。命之教民耕田。終於三十里。欲使各極其望。無不墾
 耕及時。趨農萬夫俱作。天下太平。尚能重民如此。為之
 祈神。殷勤戒敕。故美而歌之。○毛以公田在民井之間。
 亦當民所耕發。而云駿發爾私者。上意欲富其民。而讓
 於下。欲民之大發私田。使之耕以取富。故言私而不及
 公也。終三十里者。各極其望為言。王肅云。三十里天地
 合所之而三十。則天下徧也。○蘇氏轍曰。歎天之所以
 成我王業者。既昭至矣。我今率是佃田之農夫。令無不
 咸播百穀。曰其大發爾私。盡三十里而後已。既命之民
 之服其耕者。萬人皆出於野。言人事盡矣。所不足。雨耳
 是以告之天也。○李氏樗曰。是詩所言者。播厥百穀。但
 曰十千維耦。其意但言民從事於田畝。殊無祈穀之意。
 以為人事於此盡矣。故播厥百穀。十千維耦。此皆人所

能為也。若夫百穀順成，非人之所能為，天也。故於此而祈穀焉。○嚴氏粲曰：祈穀之後，即躬耕帝藉，故言率時農夫以張本也。言駿發爾私，不及公田，為民祈也。

案此為春夏祈穀於上帝之詩，古序傳之。歷代諸儒遵之為說，是亦頌中一大禮所在也。朱子初說信之而著為傳矣，後改為亦戒農官之詩，未審何據。是以後之窮經者有疑焉。且注中為國中鄉遂之地，用貢法，無公田故，皆謂之私。夫天子戒救勸農，止及國中之鄉遂，猶未及乎畿甸，似毛義之推廣於天下，為所該者遠矣。况言私而不言公，以為讓富於民意，亦可存也。

噫嘻一章八句

集說

朱氏公遷曰：臣工噫嘻，非祭祀樂歌而入於頌，蓋頌體也。抑豈祈年祈穀之時，即其地以

臣工之什

戒農
官欺

振鷺于飛于彼西雝我客戾止亦有斯容

集傳

賦也振羣飛貌鷺白鳥雝澤也

孔氏穎達曰以鷺是水鳥明所往為

澤故知雝澤也澤名為雝在西有此澤無取於西之義也○王氏安石曰西雝蓋辟靡也辟靡有水鷺所集也

○朱子曰先儒多謂辟靡在西郊故曰西靡

客謂二王之後夏之後杞商之

後宋於周為客

孔氏穎達曰客者敵主之言先代之後時王偏所尊敬特謂之客○史記杞世

家云武王克殷求禹之後得東樓公封之於杞其殷後則初封武庚後以叛而誅之更命微子為殷後○李氏

樗曰二王之後不純臣待之故謂之我客如所謂虞賓在位作賓于王家也

天子有事膳焉

有喪拜焉者也。黃氏佐曰天子有事膳焉有喪拜焉二

祭宗廟則歸之膳。杞宋句見左傳僖公二十四年杜注曰天子

來弔喪則拜以謝也。○此二王之後來助祭之詩言

鷺飛于西雝之水而我客來助祭者其容貌修整亦如

鷺之潔白也。或曰興也。鄭氏康成曰白鳥集于西雝之

宋之君有潔白之德來助祭於周之廟得禮之

宜也。其至止亦有此容言威儀之善如鷺然。

集說曹氏粹中曰鷺之為物羽毛潔白而容止舒閑其

譬則修潔之君子也。振者矜持修飾之意我客戾

止亦有斯容則有潔白之德而能文之以禮者也。○朱

氏公遷曰親之曰我尊之曰客愛敬兼至以其先代之

後也而德容如此則又有可愛敬之實也。

在彼無惡。

鳥路反。

在此無弑。

叶丁故反。

庶幾夙夜。

叶羊茹反。

以

永終譽。

集傳

彼其國也。在國無惡之者。

曹氏粹中曰。國人安其豈弟也。

在此無

厭之者。

鄭氏康成曰。謂其來朝人皆愛敬之。

如是則庶幾其能夙夜以永

終此譽矣。陳氏曰。在彼不以我革其命而有惡於我。知

天命無常。惟德是與其心服也。在我不以彼墜其命而

有厭於彼。崇德象賢。

蔡氏沈曰。崇德謂先聖王之有德者。則尊崇而奉祀之也。象賢謂其

後嗣子孫有象先聖王之賢者。則命之以主祀也。

統承先王。忠厚之至也。

集說

李氏樛曰。二王之後來助祭。客止可觀。在國則國人愛之。在周則周人愛之。則可以有譽矣。又從而勉之。欲其夙夜匪懈。然後德音不已。是所謂愛人以德也。成王告微子曰。與國咸休。永世無窮。又曰。俾我有周無斁。亦此意也。○朱氏公遷曰。無惡之者。言皆愛之也。無厭之者。言皆敬之也。庶幾者。望之之詞也。既有若此之令名。又願其德之常然而長保此令名也。

總論

孔氏穎達曰。二王之後。能盡禮備儀。尊崇王室。故詩人述其事而為此歌焉。天子之祭。諸侯皆助。獨美二王之後。來助祭者。以先代之後。一旦事人。自非聖德服之。則彼情未適。今二王之後。助祭得宜。是其敬服時王。故能盡禮。客主之美。光益王室。所以特歌頌之。○曹氏粹中曰。必存二代之後者。所以尊其先世受命之君。俾承祀而不廢耳。

振鷺一章八句

集說

朱子語類問振鷺詩。不是正祭之樂歌。乃獻助祭之臣。未審如何。曰。看此文意。都無告神之語。恐是獻助祭之臣。古者祭祀每一受胙。主與賓尸。皆有獻酬之禮。既畢。然後亞獻。至獻畢。復受胙。如此禮意甚好。有接續意思。

豐年多黍多稌

音杜

亦有高廩

力錦反

萬億及秭

谷履反

為酒為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禮。降福孔皆。

叶舉里反

集傳

賦也。稌。稻也。

郭氏璞曰。今沛國呼稻為稌是也。

黍宜高燥而寒。稌

宜下濕而暑。黍稌皆熟。則百穀無不熟矣。

李氏樛曰。職方氏謂雍冀

高燥其穀宜黍。荆揚下濕。其穀宜稷。是黍利高。亦助語。

辭數。色主反。萬至萬曰億。數億至億曰秭。烝進畀予。洽

備皆備也。此秋冬報賽田事之樂歌。蓋祀田祖先農

方社之屬也。黃氏佐曰。田祖神農也。郊特牲之先嗇是

則甫田以社。言其收入之多。至於可以供祭祀。備百禮

而神降之福。將甚備也。

集說 序。豐年。秋冬報也。蘇氏轍曰。報謂秋祭四方。冬

祭八蜡。豐年載芟。皆非宗廟之詩。而曰烝畀祖妣

何也。以為所以能進享先祖者。皆方蜡社稷之功也。曹氏居貞曰。以洽百禮。非特言祭祀而已。而養耆老。享

賓客皆在其中矣。○朱氏公遷曰：天地山川鬼神不一，祭祀之禮亦不一。隨處而得豐年之用，則將隨事而受豐年之福。所以降福甚徧者，莫非田祖方社之所致也。○朱氏善曰：收入之多，而祭禮之無不備；祭禮之備，而福祿之無不徧，此方社之賜也。而亦田祖先農之力也。秋而報焉，則方社之謂也；冬而報焉，則蜡祭百神之謂也。以其同謂之報祭，故同歌是詩也。

總論

謝氏枋得曰：百禮如禮儀三百之類，民知禮則風俗厚，風俗厚則天下平。君臣上下皆樂年豐矣。

附錄

鄭氏康成曰：報者謂嘗也。烝也。○孔氏穎達曰：謂周公成王之時，致太平而大豐熟，秋冬嘗烝報祭。

宗廟詩人述其事而為此歌焉。經言年豐而多獲黍稻為酒醴以進與祖妣，是報之事也。言烝畀祖妣，則是祭於宗廟。但作者主美其報，故不言祀廟耳。不言祈而言報者，所以追養繼孝，義不祈於父祖。至秋冬物成，以為

鬼神之助。故歸功而稱報。亦孝子之情也。○王氏安石曰。爲酒爲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禮者。天地之功也。○曹氏粹中曰。秋冬大享於明堂。秋祭四方。冬祭八蜡。天地百神。無所不報。而同歌是詩。故不言其所祭耳。○陳氏鵬飛曰。噫嘻。祈之於春夏。豐年報之於秋冬。是一體之詩也。祈曰上帝。而報不言者。省文也。○胡氏一桂曰。秦濮氏謂此年穀始登。而薦宗廟之樂歌。豈非以其有烝畀祖妣之辭歟。○劉氏瑾曰。序以噫嘻爲春夏祈。此詩爲秋冬報。載芟爲春祈。良耜爲秋報。朱子初解。皆用其說。今此集傳。乃其改本。於彼三詩傳文及序說。旣皆不取。小序獨此篇於序說。亦謂其誤。而傳猶用序意者。豈後來所改有未盡歟。然得濮氏胡氏之說。亦足以補之矣。

案豐年。序以爲秋冬報也。箋以秋冬報爲嘗烝。王安石以豐年屬天地之功。故以此詩爲祭上帝。陳祥道引豐

年詩以證禮。謂秋報者。季秋之於明堂也。呂祖謙謂以
 祈為郊。則季秋大饗明堂。安知不併歌豐年之詩以為
 報歟。曹粹中謂秋冬大饗及祭四方八蜡。天地百神。無
 所不報。同歌是詩。漢唐宋諸儒之說。大約如是。集傳定
 為報賽田事之樂歌。蓋指田祖先農方社之屬。然詳觀
 此詩。言黍稷之多。倉廩之富。而得為此酒醴。以饗祖考。
 洽羣神。祀事無缺。而百禮咸備。皆上帝之賜。故曰降福
 孔皆也。考祀典。秋冬大報。上自天地。以至方蜡。靡祀不
 舉。祀則有樂。是詩槩為報祭之樂章。故序不明斥所祭
 為何神也。朱子從序說為報。大指相符。特未舉其全耳。
 至箋以秋冬為烝嘗。蓋據祖妣以為。然亦未詳。其說
 說。孔穎達曲達其義矣。理亦可通也。

豐年一章七句

集說

孔氏穎達曰。年之豐熟。必大有物。豐訓為大。故云豐年。大有之年也。春秋宣十六年穀梁

傳曰。五穀大熟為大有。公羊以為大豐年是也。

有瞽有瞽。在周之庭。

集傳

賦也。瞽。樂官無目者也。

鄭氏康成曰。樂官目無所見於音聲審也。周禮。上瞽

四十人。中瞽百人。下瞽百六十人。有視瞭者相之。○孔氏穎達曰。春官序於瞽矇之下。云視瞭者相之。○孔一視瞭也。注云。瞭。目明者也。其職云。掌犬師之懸。凡樂事。相瞽注云。太師當懸則為之。相。謂扶工。是主相瞽又設懸也。○序以此為始作樂而合乎祖之詩。鄭氏康成曰。王者治定制

禮。功成作樂。合者。大合諸樂而奏之。○孔氏穎達曰。合諸樂器於祖廟奏之。告神以知和否。詩人述其事而為此歌焉。經皆言合諸樂器奏之事也。○止說周之樂器既備乃奏。非合諸異代樂也。○蘇氏轍曰。始作樂謂周

公始成大武也。○朱子曰。祖。通言先祖。

兩句總序其事也。

集說

輔氏廣曰。瞽言作樂之人也。庭言作樂之處也。○朱氏善曰。重言有瞽。見其非一人。○姚氏舜牧曰。

樂先審音。故先舉其人。

設業設虞音巨

崇牙樹羽。應田縣鼓。鞀音桃磬。祝尺

反。圍魚女反

既備乃奏。叶音祖

簫管備舉。以上叶瞽字

集傳

業。虞。崇牙。見靈臺篇。樹羽。置五采之羽於崇牙之

上也。

孔氏穎達曰。植者為虞。橫者為桐。大板謂之業。所以飾此桐而為崇牙。刻之如鋸齒捷業然。故曰業。

其形卷然。可以縣鼓磬。樹五采之羽。以為文。畫繒為翬。載以璧。樹翬於桐之角。明堂位所謂夏后氏之龍箏。虞

殷之崇牙。周之璧翬。以見飾之彌多也。○胡氏一桂曰。曹氏曰。蓋橫木為箕。飾以鱗屬。植木為虞。飾以羸羽之屬。又加大板於上。形捷業然。此夏后氏制也。商於龍箕。上刻畫為重牙。以縣垂紘。所謂崇牙也。周又畫繒為翼。戴以璧玉。垂五采羽。應小鞞。田大鼓也。孔氏穎達曰。釋於其下。所謂植羽也。應小鞞。田大鼓也。樂云。大鼓謂之鼓。小者謂之應。是應為小鼓也。大射禮。應鞞在建鼓東。則為應和。建鼓應鞞共文。是為一器。故知應小鞞也。應既是小。田宜為大。鄭氏曰。田當作鞞。音小鼓也。孔氏穎達曰。田大鼓也。鄭氏曰。田當作鞞。音小鼓也。經傳皆無田鼓之名。太師職云。下管播樂器。合奏鼓鞞。注云。為大鼓先引。是古有名鞞引導鼓。故知田當為鞞。是應鞞。縣鼓周制也。夏后氏足鼓。殷楹鼓。周縣鼓。鄭氏之屬也。縣鼓周制也。夏后氏足鼓。殷楹鼓。周縣鼓。鄭氏之屬也。曰。足謂四足也。楹謂之柱。貫中上出也。縣。縣之箕虞也。○孔氏穎達曰。周法鼓始在懸。故云懸鼓。解此詩特言。

懸意也。若大射禮。其樂建鼓。則殷之楹鼓也。而大射用之者。以彼諸侯射禮。畧於樂。備三面而已。故無懸鼓也。

鞀如鼓而小。有柄。兩耳。持其柄。搖之。則旁耳還自擊。陳氏

賜曰。鞀所磬。石磬也。祝。狀如漆桶。以木為之。中有椎連

底。桐。朱氏公遷曰。音動。撞也。之。令左右擊。以起樂者也。圉。亦作敵。

狀如伏虎。背上有二十七鉏。鋸刻以木。長尺。擿。朱氏公遷曰。音

歷。捎也。之以止樂者也。毛氏萇曰。祝。木控也。圉。楬也。○孔氏穎達曰。祝。木控。圉。楬者。以

樂記有控楬之文。與此祝。圉為一。故辨之。言祝用木。則

圍亦用木也。釋樂云。所以鼓祝。謂之止。所以鼓敵。謂之

籟。音真。郭璞云。祝。方二尺。四寸。深一尺。八寸。中有椎。柄連底。擿之。止。其椎名也。敵。以木長尺。擿之。籟。其名也。是

言擊祝之椎名為止。戛敵之木名為籟。○韋氏俊卿曰：祝方二尺四寸。陰也。敵二十七。鉏鋸。陽也。樂作。陽也。以陰數成之。樂止。陰也。以陽數成之。固天地自然之理也。聲之所出。以虛為本。虛然後可擊。及其止。則歸於實焉。故敵為伏虎之形。則實而已。簫。編小竹管為之。孔氏穎達曰。郭璞曰。簫大者編二十三管。小者編二十管。長尺四寸。小者十六管。長尺二寸。風俗通云。簫。參差象鳳翼。十管。長二尺。其言管數長短不同。蓋有大小故也。

管如遂。朱氏公遷曰。即笛字。併兩而吹之者也。孔氏穎達曰。謂竝吹兩管也。郭璞曰。管長尺圍寸。併漆之。有底。賈氏以為如篴。六孔。

集說朱氏公遷曰。此皆堂下之樂也。鼓以主乎衆音。磬以收乎衆音。祝以起樂。圉以止樂。既皆言之。而又曰。備乃奏。又至於簫管之細。亦備舉焉。則餘不言者在其中矣。○何氏楷曰。但述樂器之名而已。其或言奏。或

臣王之什

言舉。互相備也。

嗶嗶音橫厥聲肅離和鳴先祖是聽我客戾止永

觀厥成

以上叶庭字

集傳

我客二王後也觀視也成樂闋也如簫韶九成之

成曹氏粹中曰永觀厥成觀之無厭斁也。○朱子曰成樂之一終也。○蔡氏沈曰樂者象成者也故曰成。

獨言二王後者猶言虞賓在位我有嘉客蓋尤以是為

盛耳

謝氏枋得曰舜作樂而曰虞賓在位祖考來格成王合樂而曰先祖是聽我客戾止以先代之後與

先祖並言尊之至也書曰崇德象賢統承先王修其禮物非尊其後尊聖帝明王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作之。嗶嗶然。和集。諸聲皆肅敬和諧。而鳴。不相奪倫。先祖之神。於是降而聽之。我客二

王之後。適來至此。與聞此樂。助祭之人多。獨言我客者。以二王之後尊。故特言之。○徐氏常吉曰。肅雖二字。詩

傳未詳其義。樂記引此詩。而曰。肅肅敬也。雖。和也。乃知肅即皦如義。雖即純如義。

總論

朱氏公遷曰。作樂有其人。樂作備其器。故聲音極其和。而神人無不和也。

有瞽一章十三句

集說

王氏志長曰。樂聲歌始備。薦之於祖。以告成事。非祭祀之時所奏。故篇中詳序樂工之位。樂器之設。既備乃奏。至厥成而終焉。蓋凡樂初成。必薦之祖考。而後譜之樂官。登之郊廟也。

猗於宜反

與音余

漆沮七余反

潛有多魚。有鱣

張連反

有鮪

叶于條音嘗音夏音
 軌反魚條魚常魚偃鯉以享以祀以介景福
 叶筆
 力反

集傳

賦也猗與歎辭潛慘素感也。孔氏穎達曰。釋器云。慘謂之泔。李巡曰。今

以木投水中養魚曰泔。孫炎曰。蓋積柴養魚使得隱藏

避寒。因以薄圍取之也。或曰。藏之深也。王氏安石曰。潛

深也。○范氏處義曰。魚條。白條也。月令。季冬。命漁師始

漁。天子親往。乃嘗魚。先薦寢廟。季春。薦鮓于寢廟。鄭氏

曰。冬魚之性定。春鮓新來。○孔氏穎達曰。冬則衆魚皆

曰薦。故總稱魚。春惟獻鮓而已。故言鮓。○冬月既寒。

魚不行。乃性定而肥充。故冬薦之也。○陸氏佃曰。鮪岫居。至春始出而浮陽。○何氏楷曰。夏小正則以二月祭鮪。戴德傳云。祭不必記。記鮪何也。鮪之至有時。美物也。鮪者。魚之先至者也。而其至有時。謹記其時。此其樂歌也。



李氏樛曰。漆沮之水。有魚之多如此。則以祭以祀。故神助之以大福。夫神之所以降福者。豈為魚之

多耶。蓋其恭敬誠信。奉之以物。因其時而薦之。未嘗敢後。此其所以助之多福也。○范氏處義曰。鱣鮪之大。鱣鱣之長。鰻形似偃。鯉之形俯。舉其類之多。皆可用以薦享者。亦形容萬物盛多之意也。以是備物以享祀。則神助我。以大福。所以報也。○徐氏常吉曰。享祀是薦。非祭。所謂備四時之異物。順孝子之誠心也。○沈氏守正曰。此是常祭之外。另舉此祭。如漢原廟薦新之意。

總論

彭氏執中曰。子孫之祭其先祖。九州之美味。莫不畢備。然其樂歌。必言其所興之地。取其所產之物。而薦之者。以示不忘本之意。抑亦思其所嗜之意。○方氏慤曰。王者於祖廟。以人道事之。則有寢。以神道事之。則有廟。祭神道。薦人道也。

潛一章六句

集說

黃氏樵曰。魚麗言萬物盛多。可以告魚。於神明。知魚麗之意。則知潛之意矣。

有來雝雝

與公叶 篇內同

至止肅肅

息亮 相反

維辟

音壁 公天

子穆穆

集傳

賦也。雝雝和也。肅肅敬也。

孔氏穎達曰。雝雝和。肅肅敬。樂記文也。和在色。

敬在心。和敬。賢者之常。相助祭也。辟公。諸侯也。穆穆。天

子之容也。邢氏昂曰。曲禮云。天子穆穆。爾雅釋詁云。穆穆。美也。是天子之容貌穆穆然美也。

此武王祭文王之詩。言諸侯之來。皆和且敬。輔氏廣曰。來而不和。

則有勉強不得已之心。至而不敬。則有怠緩不敏事之意。○劉氏瑾曰。諸侯之來者非一。故以雝雝言其和。其

至止於廟中也。故以肅肅言其敬。以助我之祭事。而天子有穆穆之容

也。



劉氏向曰。武王周公繼政。朝臣和於內。萬國驩於外。故能盡其驩心。以事其先祖。詩曰。有來雝雝。至

止肅肅。相維辟公。天子穆穆。言四方皆以和來也。○王氏肅曰。來助祭者。維國君諸公。天子穆穆然。以美德為

之主。○孔氏穎達曰。從彼本國而來。其顏色雖然而
柔和。既至止於此。則容貌肅肅然而恭敬。助祭事者。維
為國君之諸公。於是時。天子之容。則穆穆然。不
而美。言助祭者敬和。祭者又美。各得其宜。

於音烏薦廣牡。相同上子肆祀。叶養假古雅哉皇考。叶

綏子孝子。叶獎

集傳於歎辭。廣牡。大牲也。王氏安石曰。廣牡。碩大肥脂之謂也。肆。陳假大

也。皇考。文王也。綏安也。孝子。武王自稱也。朱氏公邁曰。對辟公宮。則

曰天子對皇考言。則曰孝子。語意各有所主。故不同。○言此和敬之諸侯。薦牲

以助我之祭事。而大哉之文王。庶其享之。以安我孝子

之心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又指言助祭之事。天子薦進大牲之牲。辟公助祭。陳其祭祀之饌。言得天下之懽心。由君考文王。其德被於後世。能安定我之孝子也。○蘇氏轍曰。其助者公侯。其薦者天子也。故於其薦大牲也。皆助其饌。言得天下之懽心也。

宗廟之祭。主者為尊。故薦大牲者。歸於天子。以對祖考。而贊助之者。諸侯爾。載於周禮。詳於禮器。及祭義甚備。鄭康成。孔穎達輩。皆據是以詮詩。而集傳作助祭之諸侯薦之。未審所本。所以後儒多遵箋疏。蓋其義為長云。

宣哲維人。文武維后。燕及皇天。叶鐵克昌厥後。

集傳 宣通哲知燕安也。此美文王之德。宣哲則盡人

之道。呂氏柟曰。宣以其行言。無事之不當。哲以其智言。無理之不明。人之道。知而行之耳。文武則

備君之德。故能安人。以及於天。黃氏佐曰。監觀四方。求民之莫。此天以安民為

心也。故人安則天安矣。而克昌其後嗣也。蘇氏曰。周人以諱事神。

文王名昌。而此詩曰克昌厥後。何也。曰。周之所謂諱。不

以其名號之耳。不遂廢其文也。諱其名。而廢其文者。周

禮之末失也。李氏樗曰。周人以諱事神者。如稱文王。則不敢斥之曰文王昌。書稱惟爾元孫某。史

官不敢斥其名故也。如穆王名滿。當時亦有王孫滿。襄王名鄭。當時亦有衛侯鄭。魯武公名敖。而後世之臣有

公孫敖觀此則知此詩克昌厥後噫嘻言駿發爾私皆未嘗諱也孔子作春秋如匡王名班而書曹伯班簡王名夷而書晉侯夷吾皆未嘗諱

集說

曹氏粹中曰安及皇天則陰陽和而風雨時日月光而星辰靜無錯行妄動之變輔氏廣曰言文

王之德安於人而格於天所以能昌盛於後嗣之人也人為萬物之靈維通與知所以盡人之道文武之德所該者甚眾故曰備君之德堯之德廣運亦曰乃武乃文而已人道立故天道成是以能安人者則能燕及於天也天之佑君者莫大於予以賢子孫是以能燕及於天則能昌我後嗣也

綏我眉壽

叶殖酉反

介以繁祉既右

音烈考

亦右

文母

叶滿彼反

集傳 右尊也。周禮所謂享。右祭祀是也。

周禮春官大祝辨九擗音拜以

享右祭祀。烈考猶皇考也。文母大妣也。

何氏楷曰烈考與文母相配而言非文王

無足以當之。烈考既為文王。則詩中言孝子者。乃武王自稱。是則皇考烈考俱為一人矣。徐氏鳳彩曰。皇考德至矣。而崇其功。故曰烈。文母尊等矣。而配其德。故曰文。言文王昌厥後而安之以。眉壽助之以多福。使我得以右於烈考文母也。

集說

季氏本曰。綏眉壽介繁祉。此正昌後之實也。此承上章言所以能饗親之意。黃氏佐曰。眉壽就壽

之徵言。繁祉就貴為天子富有四海言。有已然意。蓋武王未受命也。謂之右者。上祀以天子后妃之禮之云也。

總論

鄒氏泉曰。此詩見文王啓佑之仁。武王對揚之孝。徐氏常吉曰。武王既得天下。以祭。故言諸侯獨

詳蓋得萬國之懽心以祀
其先王乃天子之孝也

附錄

序。雖禘犬祖也。鄭氏康成曰。禘大祭也。犬祖謂文王。孔氏穎達曰。周公成王禘文王之事也。知

犬祖謂文王者。以經云假哉皇考。又言文武維后。是此皇考為天下之人后。明非后稷。若是后稷。則身非天子。不得言維后也。犬祖謂祖之大者。既非后稷。明知謂文王也。文王雖不得為始祖。可以為犬祖也。以犬祖為文王。皇考當之矣。而引言烈考。故知為武王。即洛誥所云烈考武王弘朕恭一也。王氏安石曰。皇考武王也。烈考謂文王也。呂氏祖謙曰。禮不王不禘。周所以王天下。得行禘禮於犬祖者。皆文王武王之功也。故成王於禘之時。推其得禘之由。播之樂歌。以告犬祖曰。大哉我皇考武王。綏予小子。以已成之業。其君臣賢聖。再造區夏。所安者上。及於皇天。用能昌大於後。居王位而行禘禮。而膺壽祉之多。是皆武王之力。而文王犬祖之所

右助也。文武雖同建王業。而武王實得天下。故歸功之言。詳於武王。而卒章本於文王。犬姒焉。閔子小子之頌。曰。遭家不造。嬛嬛在疚。於乎皇考。永世克孝。故皇考者。武王之稱也。烈考與文母相配而言。故烈考者。文王之稱也。序。雖禘太祖也。箋疏以爲成王禘祭文王之詩。犬祖卽文王也。詩內烈考。毛萇謂武王。皇考。鄭康成謂文王。王安石以皇考謂武王。烈考謂文王。然俱於禘無異辭也。呂祖謙以周之王天下。得行禘禮於太祖者。皆文王。武王之功。故作此樂歌以告太祖。是嚳與后稷俱在所告之中。於禘祭旁達而無窒礙矣。至朱子以禘所自出。則經無嚳與后稷之意。以吉禘於文王。則與序已不協。恐屬序誤。故改爲武王祭文王之詩。則皇考烈考俱爲一人。其義更爲得解。而武王之祭文王。劉向固先言之矣。若後之儒者。更合呂祖謙之說而觀之。則禘亦可通。

夫也

雖一章十六句

集傳周禮樂師及徹帥學士而歌徹說者以為即

此詩。鄭氏康成曰。學士。國子也。徹者。歌雍。○陳氏

賜曰。大祭祀告利成之後。徹必歌雍。古之祭

祀。有樂以迎來。論語亦曰以雍徹。朱子曰。徹。祭畢

必有樂以徹食。子宗廟之祭。然則此蓋徹祭所歌。而亦名為徹也。

載見

賢遍反下同

辟

王曰求厥章。龍旂陽陽。和鈴

央央。

於良反

倬

革有鶴

七羊反

休有烈光。

集傳 賦也。載則也。發語辭也。章法度也。輔氏廣曰：德禮刑政皆是也。

交龍曰旂。陽明也。毛氏萇曰：言有文章也。軾前曰和。旂上曰鈴。爾雅

釋天。有鈴曰旂。郭氏璞曰：懸鈴於竿頭。畫交龍於旂。

○孔氏穎達曰：和亦鈴也。○何氏楷曰：和亦鈴也。而疊

云和鈴者。車中之鈴有二。在軾者名和。或在衡。或在鑣

者。皆名鸞。言和鈴。所以別於鸞鈴也。干寶云：和鸞皆以

金為鈴。馬動則鸞鳴。鸞鳴則和應。央央有鶴皆聲和也。黃氏一正曰：儻

搯小。金環也。○何氏楷曰：鶴當依說文通作瑒。玉

聲也。儻革有瑒音者。金厄所觸。亦如玉之鳴也。休美

也。○此諸侯助祭於武王廟之詩。先言其來朝稟受法

度。其車服之盛如此。

集說

蔣氏悌生曰。言諸侯朝覲而稟王法。備其車服之美。助祭而獻先王。斯可盡繼述之心。今其來覲者皆曰。我將見於王而稟受法度也。觀其龍旂。則陽陽然而光耀。聽其和鈴。則央央然而和鳴。而儻革之垂。又有鷩而相應。豈惟其車服之美若是哉。蓋由其能稟法度。故人見其儀文之美。自有光輝耳。○鄒氏泉曰。此就其未祭之先言之。厥章乃天子所制。諸侯所守。凡典禮法度皆是。但中間因革損益。或有不同。故來朝時稟而行之。以為循守之規耳。盛其車服。有重王事昭君賜之意。

率見昭考以孝以享。

叶虛良反

集傳

昭考。武王也。廟制。太祖居中。左昭右穆。周廟文王

當穆。武王當昭。故書稱穆考文王。而此詩及訪落皆謂

武王為昭考。

朱子曰。太祖廟在北。昭穆各以次而南。廟皆南向。羣廟之列。左為昭而右為穆也。若

武王謂文王為穆考。成王稱武王為昭考。則自其始祔而然。蓋但以左右為昭穆。而不以昭穆為尊卑也。○凡廟主在本廟之室中。皆東向。及其祫於太祖廟之室中。則惟太祖東向自如。而為最尊之位。羣昭之入乎此者。皆列於北牖下而南向。羣穆之入乎此者。皆列於南牖下而北向。南向者。取其向明。故謂之昭。北向者。取其深遠。故謂之穆。蓋羣廟之列。則左為昭而右為穆。祫祭之位。則北為昭而南為穆也。○昭穆之分。是始封以下。入廟之時。便有定次。後雖百世。不復移易。而其尊卑。不以是而可紊也。故成王之世。文王為穆。而不害其尊於武。武王為昭。而不害其卑於文。○劉氏瑾曰。后稷為始封之君。其廟居中。自二世為昭。三世為穆。遞數至十五世。而文王廟次當穆。十六世。此乃言王率諸侯以祭武王廟。而武王廟次當昭也。

也。

集說

蔣氏悌生曰。載見而諸侯事君之禮備矣。率見而孝子事親之心至矣。○朱氏善曰。諸侯之來朝。將以稟受法度也。而我乃率之以祀武王。何也。蓋先王者法度之所從出。而宗廟者。又禮法之所由施也。○徐氏光啓曰。能左右之曰以。以孝以享者。合天下之孝享。以爲一人之孝享也。○何氏楷曰。孝者。孝思。內盡志也。享者。獻享。外盡物也。

以介眉壽。永言保之。思皇多祜。

後五反

烈文辟公。

綏以多福。俾緝熙于純嘏。

叶音古

集傳

思。語辭。皇。大也。美也。○又言孝享以介眉壽而受

多福。是皆諸侯助祭有以致之。使我得繼而明之。以至
于純嘏也。蓋歸德於諸侯之詞。猶烈文之意也。

集說

宋氏公遷曰。綏以多福。卽介眉壽而保多祜者是也。緝熙于純嘏。則明融高朗。又以漸進而氣象尤為極盛矣。意謂祭祀而得長有其福。是皆諸侯所錫之福。使我因此福而馴致乎大福也。

總論

朱氏公遷曰。言祀事之行。非徒以合人心之和。正所以一人心之敬也。是則一代之典章寓焉。諸侯因朝覲而求遵守之規。王者因致祭而示忠敬之意。此詩意也。

附錄

序。載見諸侯始。見乎武王廟也。○毛氏萇曰。載始也。○鄭氏康成曰。諸侯始。見君王。謂見成王也。○孔氏穎達曰。周公居攝七年。而歸政成王。成王卽政。諸侯來朝。於是率之以祭武王之廟。詩人述其事而爲此

歌焉。經皆爲見廟而言。故舉見廟以總之。序不言始見成王者。以作者美其助祭。不美朝王。但諸侯之來。必先朝而後助祭耳。武王立廟久矣。諸侯往前之朝。已應嘗經助祭於此。乃言始見於武王廟者。成王於此親爲祭主。諸侯於成王之世。始見武王。非謂立廟以來。諸侯始見也。四時之祭。徧祭羣廟。獨言見武王者。作者特言昭考。其意主於武王故也。○百辟助祭得禮。昭考之神。乃安之以多福。又使之光明于大嘏也。天子受福曰大嘏。綏以多福。是神安辟公。非謂安孝子也。禮運大嘏。是天子受福之事也。不可謂諸侯。○朱子曰。諸侯始來見王。稟受法度。其車服之盛如此。而率之以祭武王之廟。受此眷壽之福。以多福綏諸侯。使之緝熙于純嘏。蓋均福於諸侯之辭。○黃氏樞曰。君臣之間。竝受多福。

■載見之詩。序謂始見乎武王之廟也。毛萇因載有始義。故訓爲始。朱子以載亦作語辭。故以毛解爲恐未必

然然後儒終未敢以毛訓為不然而多從之者何歟蓋以成王新即政率是百辟見於昭廟以隆孝享一以顯者定之大烈彌光一以彰萬國之歡心如有一不承王業畏懷天下氣象故曰始也若泛言詣侯助祭則烈祖有功德之廟多矣何獨詣武王一廟而作此歌乎又末章箋疏以為天子諸侯均受多福今集傳以為多福緝續於成王義亦稍別然攷之朱子初解原從序說而序辨於毛詁亦無決辭故竝存之。

載見一章十四句

傳說

何氏楷曰大抵宗廟祭祀多以諸侯助祭為重觀此及清廟雍詩可見。○胡氏紹曾曰諸侯之來本為朝王而詩之作則為助祭如車攻之于苗瞻洛之講武詩中此例甚多。

有客有客亦白其馬

叶滿補反

有萋有且

七序反

敦

都回反

琢其旅

集傳

賦也。客，微子也。

曹氏粹中曰：封於微而爵為子。微蓋商圻內國名。

周既滅

商，封微子於宋，以祀其先王，而以客禮待之，不敢臣也。

孔氏穎達曰：客止一人而重言有客有客，是丁寧殊異以尊大之也。○范氏處義曰：微子之命曰：作賓于王家。

故謂之有客也。亦，語辭也。蘇氏轍曰：亦，仍也。殷尚白，修其禮物，仍殷之

舊也。蔡氏沈曰：修其典禮文物，不使廢壞，以備一代之法也。○何氏楷曰：明堂位云：殷人白馬黑首。案此

亦修先王禮。物中之一事。萋且未詳。傳曰：敬慎貌。孔氏穎達曰：萋萋且且，承白馬之下。

則是微子威儀。故云敬慎貌。敦琢，選擇也。旅，其卿大夫從行者也。孔氏

穎達曰。敦琢。治玉之名。人而言敦琢。故為選擇。○此微

明尊其所往。故擇卿大夫之賢者。與之朝王。子來見祖廟之詩。○孔氏穎達曰。言見於祖廟。於是助祭。○微子既受命。乃來朝而見也。與上

有瞽振鷺。或亦一時事。而此一節言其始至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言我周家今有承先代之客。此客自乘所尚而白其馬。其來則有萋萋然。有且且然。言

能敬慎威儀。盡心力於其事也。身既如此。又敦琢其從行之徒。旅言選擇從者。如敦琢玉然。是從者皆賢。故為周人所愛。○朱氏公遷曰。先代之後。禮物不與時王同。作賓王家。文獻有足徵也。而又敬慎威儀。選擇從者。其來之不苟如此。則所以尊時王重祀事者至矣。

有客宿宿。有客信信。言授之執陟立以執其馬反

應旂曰。左右。是借此二字以形淫威。未詳。舊說淫大也。容留之無方。如百爾所思之意。

統承先王。用天子禮樂。所謂淫威也。曹氏粹中曰。夷易威等威也。

也大也。王氏安石曰。有淫威。則所享宜盛大。故降福孔夷也。此一節言其留之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又歎美微子得為王者之後。用其正朔。行其禮樂。既有大法則矣。神明降與之福。則又

甚易。言有德故易福。東九曰。周之天子皆

細論 孔氏穎達曰。有客詩者。微子來見於祖廟之樂歌也。經之所陳。皆說微子之美。雖因見廟而歌。其意

不美在廟。故經無廟事。為周太平之歌。而述微子之美者。言王者所封得人。即為王者之美。故歌之也。朱氏

公遷曰。有客一詩。既足以見微子之賢。尤足以見周家之厚。

有客一章十二句

集說

李氏樛曰。有客與振鷺之詩。大抵相類。振鷺之所謂亦有斯容者。即此詩所謂有萋有且是也。此詩所謂言授之紱追之綏之。即振鷺之詩所謂在此無斃是也。○何氏楷曰。辭雖頌客。而亦告於廟。故皆為頌。

於音烏皇武王無競維烈允文文王音克開厥後嗣

武受之勝殷遏劉者音定爾功

集傳

賦也。於歎辭。皇大遏止。劉殺耆致也。○周公象武

王之功為大武之樂

孔氏穎達曰。禮器云。樂樂其所自成。武王用武除暴為天下所樂。故

謂其樂為武樂。武樂為一代大事。故歷代皆稱大也。○
李氏樗曰。周禮舞大武以享先祖。謂之大者。如堯之樂
大章。舜之樂大韶。禹之樂大夏。湯言武王無競之功。實
之樂大濩。武王之樂大武是也。

文王開之。而武王嗣而受之。勝殷止殺。鄭氏康成曰。武

舉兵伐殷而勝之。以止天下之暴虐而殺人者。○孔氏
穎達曰。謂遏止其時枉殺人者。非止天下之用刑也。

以致定其功也。王氏肅曰。致定其大

集說

孔氏穎達曰。言克商之功業。實最為彊也。所以能
致此業而得為彊者。由於信有文德者之文王。以

聖德受命。能開其後世子孫之基緒。故武王繼而受之。
勝此殷家。止於殺人之害。以致安定汝大功。其盛業如
此。故象而制樂。是以美而歌之。○嚴氏粲曰。文王有文
德。以開其後人之基緒。然殷虐未除。武王伐紂以止殺。

然後致定其功。所以歸重武王之功。明非武王之武。無以成文王之文也。○朱氏善曰。於勝殷見其義。於遏劉見其仁。此大功之所由定。而大業之所由成也。○姚氏舜牧曰。一戎衣而天下定。自此民免於水火之虐。故知武王之用殺。乃所以止殺。而世稱其烈與文王等有由也。
總論 李氏樗曰。案禮記。總干而山立。武王之事也。發揚蹈厲。太公之志也。武亂皆坐。以象周召之治。言大武之舞。其始則持盾正立。以待諸侯。既而戰鬪。既而又使行列皆坐。以見其為止戈之武也。大武之舞。在於止戈。大武之詩。在於止殺。其類一也。

武一章七句

集傳 春秋傳以此為大武之首章也。

左傳宣公十二年。楚子曰。

武王克商。作武。其卒章曰。耆定爾功。○孔氏穎達曰。頌皆一章。言其卒章者。謂終章之句也。大

武。周公象武王武功之舞。歌此詩以奏之。何氏楷曰。聲以

節舞。唐賈氏謂詩為樂。禮曰。朱干玉戚。冕而舞。大

章。與舞人為節是也。梁氏益曰。禮記明堂位注。朱干。赤盾也。玉戚。玉

武。飾斧柄也。著袞冕而執此干戚以舞。武王伐紂

樂。然傳以此詩為武王所作。則篇內已有武王之

諡。而其說誤矣。張子曰。大武。武王沒。嗣王象武王

鄭氏康成曰。大武。周公作樂所為舞也。○孔

集說

氏穎達曰。周公攝政六年之時。象武王伐紂之事。作大武之樂。既成而於廟奏之。經之所陳。皆武王生時之功也。○何氏楷曰。樂記。子曰。夫樂者

象成者也。且夫武始而北出，再成而滅商，三成而南，四成而南國是疆，五成而分，周公左，召公右，六成復綴以崇天子。鄭云：成猶奏也。每奏武曲一終為一成。

臣工之什十篇十章一百六句

周頌閔予小子之什四之三

閔予小子。遭家不造。叶祖嬛嬛在疚。音烏

乎音呼皇考。叶祛永世克孝。叶呼

集傳 賦也。成王免喪始朝于先王之廟而作此詩也。閔

病也。許氏慎曰：痛也。予小子。成王自稱也。曹氏粹中曰：洛誥云：予小子其退，即辟于

周蓋成王常以幼孔氏穎達曰有所造為造成也。與終必成就故造猶成也。與沖自處故每稱之。

熒同何氏楷曰無所依怙之意李氏樗曰嬛字與哀此熒獨之義同嬛者孤獨

而已疾哀病也匡衡曰熒熒在疾言成王喪畢何氏楷曰

漢書作熒

思慕意氣未能平也蓋所以就文武之業崇大化之本

也朱氏公遷曰大化之本則以孝道言也皇考武王也歎武王之終身能

孝也李氏樗曰亦猶大舜終身慕父母也季氏本曰歎其能以繼述為心雖文王已沒而不忘故曰永

世克孝也

集說

輔氏廣曰周至成王之時可謂成矣而曰遭家不造者王業雖成天下雖治而成成王之心常若未成

未治也。如此。然後能保其成。若自謂已成已治。則殆矣。
○黃氏佐曰。成王朝廟之時。有紹述先王之心。故其言
如此。小子對先王而言也。遭家不造者。蓋周室方新。而
天子之向慕猶淺。商祚爰革。而人心之感慨未灰。觀書
大誥多方可見矣。方言遭家不造。嬛嬛在疚。而遂歎及
武王之孝。蓋知有今日之可哀。則知有皇考之可法。其
成家繼業之心切矣。

念茲皇祖。陟降庭

叶去聲

止。維予小子。夙夜敬止。

集傳皇祖文王也。承上文言武王之孝。惠念文王。常若

見其陟降於庭。猶所謂見堯於牆。見堯於羹也。

後漢書李固曰

堯沒。舜仰慕三年。坐則見堯於牆。食則見堯於羹。

楚詞云。三公揖讓。登降堂只

與此文勢正相似

劉氏瑾曰。大招曰。三公穆穆。登降堂。只其言三公登降堂。正猶此言皇祖

陟降庭。其言只為語已詞。正猶此言止也。但集傳所引揖讓二字。彼文正作穆穆。則此或傳寫之誤也。而

匡衡引此句。顏注亦云。若神明臨其朝廷是也。

朱子曰。匡衡時

未行毛說。顏監又精史學。而不枯於專經之陋。故其言

獨得經之本旨也。余舊讀詩而愛顏說。然尚疑其無據

及讀楚辭。乃有登降堂只之文。於是益信陟

降庭止之為古語。其義審如顏說而無疑也。

集說

陳氏櫟曰。思親而見其如在者。此人子終身慕親之孝。當親沒而愈篤者也。記曰。致愛則存。致慤則

著。著存不忘於心。夫安得不敬乎。惟武王之孝於文王

者。有此心。故成王之孝於武王者。亦惟致敬以不忘乎

此心。此武王之達孝。所以上無愧於文王。而下可示法

於成王也。○黃氏佐曰。夙夜之敬。即陟降之思也。此正

是欲法皇考之孝處。姚氏舜牧曰：緝熙敬止，原是文王之家傳。武王受丹書曰：敬勝怠者吉，成王曰：夙夜敬止，其淵源亦深矣哉。

於乎二字皇王繼序思不忘。

集傳 皇王兼指文武也。承上文言我之所以夙夜敬止

者，思繼此序而不忘耳。毛氏甚曰：序緒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於乎，君王。歎文王武王也。我繼其緒，思其所行不忘也。李氏樗曰：武王能以念茲皇

祖為孝，則成王亦當以思繼祖考為孝。朱氏公遷曰：敬則無間斷，故能思之不忘。黃氏佐曰：自己之曰業，自相傳言之，則曰序。繼序，即是就文武之業也。

總論

朱氏公遷曰。武王所以永世克孝者。以其盡孝思之誠也。成王敬以承之。繼文武之序而思之。亦欲如武王之念文王也。敬以夙夜而思不忘。亦欲如武王之永世克孝也。○朱氏善曰。孝敬一理也。自繼述而言謂之孝。自存主而言謂之敬。敬其身。即所以孝於親。孝於親。未有不敬其身者也。此所以能崇大化之本也。

閔予小子一章十一句

集傳

此成王除喪朝廟所作。疑後世遂以為嗣王

朝廟之樂。後三篇放此。

劉氏瑾曰。此篇及訪落敬之小毖四詩。詞意相表裏。

如云。遭家不造。率時昭考。未堪家多難。乃懲創管蔡之事。皆可驗其為成王之詩。而小序於四詩皆

泛言嗣王。故又疑其後為

嗣王朝廟通用之樂歌也。

集說

黃氏標曰。當武王之後。王業已成。天命已固。而詩有慄然若處危難之辭。蓋天下之治。常生於戒謹恐懼。而天下之亂。常基於泰然自滿。故天下雖有泰山之勢。而聖人常以累卵為心。無虞而戒。無難而畏。此其能保治於無窮也。大誥亦曰。予惟小子。若涉淵水。又曰。予造天役。遺大投艱于朕身。又曰。矧今天降戾于周邦。皆若此詩之意。則成王之心。亦可見矣。

訪予落止。率時昭考。於音烏乎音呼悠哉。朕未有艾。

五蓋反將予就之。繼猶判渙。維予小子。未堪家多

難乃旦反紹庭上下。陟降厥家。休矣皇考。以保明

其身。

集傳

賦也訪問

許氏慎曰。汎謀曰訪。○徐氏錯曰。謂廣問於人也。

落始

曹氏粹中曰。凡

宮室始成則落

之。故以落為始。**悠遠也艾如夜未艾之艾。**

許氏謙曰。庭燎傳艾盡也。

則此朕未有艾謂未

判分孔氏穎達曰。春秋莊三年。紀季以鄆入于齊。左傳曰。紀於

能盡率昭考之道也

是始判是判**渙散**孔氏穎達曰。渙然是

保安明顯也王

為分之義也**渙散**散之意。故為散也。

安石曰。保其身。則無危亡之

○成王既朝於廟。因作此

詩。以道延訪羣臣之意。言我將謀之於始。

唐氏汝諤曰。落乃蒞政之

始。非即位

之始也。**以循我昭考武王之道。然而其道遠矣。予不**

能及也。將使子勉強以就之。而所以繼之者。猶恐其判

渙而不合也。則亦繼其上下於庭陟降於家。

何氏楷曰：紹庭上句。

與陟降庭

止義同。

庶幾賴皇考之休。

孔氏穎達曰：上言昭考。此言皇考。皆斥武王也。

有

以保明吾身而已矣。

集說

鄭氏康成曰：成王自以承聖父之業。懼不能遵其

樗曰：自訪予落止。以至繼猶判渙。皆是仰武王之盛德。

歎眇躬之涼薄。苦前哲之高遠也。○輔氏廣曰：延訪羣

臣。所以盡下情。率時昭考。所以守家法。二者相資。於乎

悠哉。朕未有艾。又歎武王之道甚遠。而恐在我有所不

能及也。味此意。則成王固已默識。夫武王之道矣。將予

就之。繼猶判渙。言將使我勉強以就之。猶恐其力量不

足。意思不能接續。或至於判渙。不能收拾聚蓄其道於

我之一身也。於是又歎以爲予乃幼冲小子。未能任國

家之多難。此蓋指武庚之事而言。則亦當繼紹武王內
外所行之事。上下於庭。指其外事也。陟降於家。指其內
事也。庶幾賴武王之休。以保安明顯我之身而已。○胡
氏一桂曰。自繼猶判渙而上。猶皇皇如有所求而弗獲
之意。自維予小子而下。則焄蒿悽愴。若或見之也。○陳
氏櫟曰。武王之道。若悠遠而難繼。而武王之上。下於庭
陟降於家者。其迹未遠。則近而可繼。成王紹武王之上
下。陟降於家庭者。是即武王念文王而見其陟降於庭
者也。如此者。豈不由於前詩之夙夜敬止。繼序思不忘
哉。維其能敬以思繼。武王念文王之心。所以能紹武王
於家庭也。

總論

李氏樛曰。人君者。天下之本也。始即位者。又人君
之本也。故召公告成王曰。王乃初服。若生子。罔不
在厥初。生自貽哲命。蓋言始之不可不慎。此訪落之詩
所以作也。○許氏謙曰。紹庭上下。欲法武王之正朝廷。

也。陟降厥家。欲法武王之齊其家也。保明其身。欲賴武王助其修身也。成王之學。有本末先後矣。

訪落一章十二句

集傳 說同上篇。

集

蘇氏轍曰。閔予小子。成王朝廟。言將繼其祖考之詩。訪落謀所以繼之之詩也。○劉氏瑾

曰。夫子稱武王善繼志。善述事。而以為踐其位。行其禮。奏其樂。固可以見武王之達孝矣。即前篇所謂永世克孝者也。成王之繼武王。而曰繼序。思不忘。曰繼猶判渙。曰紹庭上下。無非繼述之心。其孝可謂不匱矣。○姚氏舜牧曰。文王陟降。在帝左右。此文之所以為文。念茲皇祖。陟降庭止。此武之所以為武。紹庭上下。陟降厥家。此成王之所以為成王。

敬之敬之。天維顯思。

叶新夷反

命不易。

以豉反

哉。

叶獎黎反

無

曰高高在上。陟降厥士。日監在兹。

叶津之反

集傳

賦也。顯明也。

何氏楷曰。顏師古云。言天甚明察也。案大雅曰。皇矣上帝。臨下有赫。維顯

之謂也。

思。語辭也。士。事也。

何氏楷曰。案說文。事乃士之本訓。其以士為人品之稱者。則謂

其人足任事。故亦以士名之。

○成王受羣臣之戒而述其言曰。敬之

哉。敬之哉。天道甚明。其命不易保也。

杜氏預曰。言有國宜敬戒。天明臨下。

奉承其命甚難。○孔氏穎達曰。言天之臨下。善惡必察。承天命甚為難。

無謂其高而不吾

察。當知其聰明明畏。常若陟降於吾之所為。

鄧氏元錫曰。陟降厥

士無大小衆寡。無精粗不體也。而無日不臨監於此者。匡氏衡曰。言天也。處不可以不敬也。之日監王者之

傳說

李氏樗曰。天之道甚顯。善則福之。淫則禍之。栽者培之。傾者覆之。惟天有顯道。故其命靡常。此命所以爲不易也。夫天命難謀如此。爲人君者。無以天之高在上。去人甚遠。而不知敬也。俯仰之間。所爲之事。天皆日監而見之。天之去人甚遠。而其監人則不遠也。昊天曰明。及爾出王。昊天曰旦。及爾游衍。則是天命常在目前也。苟知日監在茲之說。則敬之之道。豈可須臾離哉。○許氏謙曰。陟降厥士。天無事而不在也。日監在茲。天無時而不在也。君子所以無不敬也。○徐氏鳳彩曰。惟天於敬肆甚明。故命之予奪難定。無一事而天之陟降不及焉。卽是日監也。

維予小子。

叶獎里反

不聰敬止。

日就月將。

學有緝熙。

于光明。

叶謨郎反

佛。

符弗反

時仔。

音茲

肩。

示我顯德行。

下孟

反叶戶郎反

集傳

將進也。佛，弼通。

鄭氏康成曰：輔也。嚴氏粲曰：輔謂之佛者，言正救其失，不專順從

之也。學記云：其求之也佛。佛，不順也。猶孟子所謂法家拂士也。

仔，肩任也。

嚴氏粲曰：仔肩為負荷之

意。故為任。

此乃自為答之之言。

鄭氏康成曰：羣臣戒王以敬之敬之，故承之以謙云。

曰：我不聰而未能敬也。然願學焉。庶幾日有所就。月有

所進。

朱子曰：日就月將，是日成月長，就成也。將大也。

續而明之，以至于光明。又

賴羣臣輔助我所負荷之任。而示我以顯明之德行。何

楷曰。德行。謂德見於行者。先王已然。則庶乎其可及。爾

之成跡。皆明德所流露。故曰德行也。

集說

輔氏廣曰。不聰。知有所不及之事。不敬。行有所未至之事。成王自知其知與行皆有所未至。故日就

月將。學有緝熙于光明。所以自責於已。佛時得肩。示我

顯德行。所以資於人。責於已者盡。資於人者廣。則大

學明明德。以至於平天下之事。庶乎其可及矣。故先生

嘗語學者曰。詩中說得學有緝熙于光明。此句最好。蓋

心地本自光明。只被利欲昏了。今所以為學者。要令其

光明處轉光明。所以下緝熙。緝。如緝麻之緝。連緝不已

之意。熙。則訓明字。心地光明。則此事有此理。此物有此

理。自然見得。且如人心。何嘗不光明。只是才明便昏了。

○朱氏公遷曰。聰與不聰。係於學。不聰。則窒於物。而不

能敬。必日新又新。緝熙不已。然後可以漸去其窒。而馴

至於光明。光明即是聰。而聰則無不敬也。但工夫至此最爲難。明非羣臣輔助而示以顯德行。則光明不可至。蓋以爾昭昭。使我昭昭。乃可期於有成也。○唐氏汝諤曰。何確齋曰。示我顯德行。猶云開陳善道。凡日用閒。何者爲天理。而爲我所當用力者。皆明白示我。以爲進修之助也。

總論

朱氏善曰。敬者。戒懼慎獨之事。所以誠身也。明者。學問講習之事。所以明善也。羣臣以敬而進。戒欲成王之誠之也。成王以明而自勉。謂必先有以明之。而後可以誠之也。既有以致其明之功。復有以致其誠之之力。則聖賢之事業。可以馴致矣。

敬之一章十二句

集說

陳氏櫟曰。戒王以天之當敬者。臣之忠也。答羣臣以未能敬者。君之謙也。憂其未能敬。而

內為學於己。外求助於臣。是即求所以盡此敬也。學求造於光明。而臣復示我以德之顯明。則天不在高高在上之天。而在吾心之天矣。其為敬天。孰大於是。○唐氏汝諤曰。成王作事。步步確實。上章之率昭考。則欲求之家庭。此章之敬天命。則欲求之顯德行。誠意懇惻。不為空言如此。

予其懲反而苾苾反患莫予肆反蜂自求辛反

螫反肇允彼桃虫反拚反飛維鳥未堪家多反

難反予又集于反茀反參反

集傳

賦也。懲有所傷而知戒也。苾慎。肆使也。蜂小物而

有毒。許氏慎曰。飛蟲螫人者。○陸氏佃。肇始允信也。桃

蟲。鷦鷯。小鳥也。

郭氏璞曰。桃雀也。俗呼為巧婦。○陸氏佃曰。說苑曰。鷦鷯巢於葦苕。繫之以髮。

性巧。故俗呼巧婦。其喙尖利如錐。取茅秀為巢。拚飛貌。巢至精密。以麻紮之。如刺。韞然。故又一名韞雀。

鳥。大鳥也。鷦鷯之雛。化而為鷗。故古語曰。鷦鷯生鷗。言

始小而終大也。王氏安石曰。成王於是始信。○蓼。辛苦之

物也。陸氏佃曰。莖赤。味辛。一名薺。○此亦訪落之意。范氏處義曰。苾

於始也。成王自言。予何所懲而謹。後患乎。莽蜂而得辛螫。

呂氏祖謙曰。莫予莽蜂。言莫如予前之使蜂。信桃蟲而不知其能為大鳥。此

其所當懲者。蓋指管蔡之事也。然我方幼冲。未堪多難。

而又集於辛苦之地。

徐氏鳳彩曰。蓋管蔡蠢動之後。事變方殷。

羣臣奈何捨

我而弗助哉。

集說

蘇氏轍曰。成王始信二叔而疑周公。既而悟其姦。故曰予其懲而謹後患也。○范氏處義曰。懲者懲

其既往。苾者。苾其將來。成王懲始信二叔之流言。而疑周公。幾喪王室。故苾其後來之患。雖小而不敢忽也。○朱子曰。蜂不可使而使之。則是自求辛螫矣。始信其為桃蟲。及其拚飛。則為鳥矣。○輔氏廣曰。悔之極。反之至。憂之深。慮之遠。求助之意。雖不言而可見矣。○許氏謙曰。莫予弄蜂。自求辛螫。在我有閒。物得以乘之。肇允桃蟲。拚飛維鳥。事機不謹。變必至於大。○何氏楷曰。蜂以此二叔。桃蟲以此武庚。張氏棗曰。成王懲周公之事。將苾後患。使後之知人。不復如前日之惑。而首之以求助。何也。蓋昔之

總論

集說

鄭氏康成曰。天下之事。當慎其小。小時而不慎。後為禍大。○朱氏公遷曰。閔予小子之思。

念文武訪落之專法武王。敬之勉於學問。以敬天。小茲懲其往事。以謹患。皆有皇皇不及之意焉。蓋

一時詩也。○沈氏萬鈞曰。訪落。謹始也。所以處常。小茲。謹後也。所以處變。

載芟載柞。側百反。叶疾各反。

其耕澤澤。音釋叶徒洛反。

集傳 賦也。除草曰芟。除木曰柞。秋官柞氏掌攻草木是

也。孔氏穎達曰。隱六年左傳云。如農夫之務去草焉。芟夷蘊崇之。是除草曰芟也。秋官柞氏掌攻草木及林

麓。是除木曰柞。○曹氏粹中曰。澤澤。解散也。郭氏璞曰。言土解也。

○李氏樛曰。唯其除草木。然後土氣解散。

○李氏樛曰。唯其除草木。然後土氣解散。

集說

鄭氏康成曰。萬民樂治田業。將耕。先始芟柞其草木。土氣蒸達而和。耕之。則澤澤然解散。嚴氏粲曰。專言新墾之田。其用力尤難。故也。劉氏瑾曰。第一節言墾土也。

千耦其耘。徂隰徂畛。

音真

集傳

耘。去苗閒草也。

劉氏瑾曰。朱子初解嘗從鄭箋。以耘為除根株。蓋除草木之根株也。

今此傳改為去苗閒草。然以下文之次序觀之。恐此句未遽說耘苗也。故曹氏以為反土之後。草木根株有芟柞不盡者。則隰為田之處也。嚴氏粲曰。田畔也。孔氏復耘之也。下溼曰隰。畛。田畔也。孔氏曰。地官遂人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則畛謂地畔之徑路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輩作者千耦。言趨時也。孔氏穎達曰。千耦。謂為耦者千。是二千人為千耦。與十千維。

耦異也。或往之隰。或往之畛。言其所往皆徧也。○王氏安石曰：干言其多也。耦言並耕也。或徂隰。或徂畛。無曠土也。○劉氏瑾曰：第二節言治田也。

侯主侯伯。侯亞侯旅。侯彊侯以。有飡他感反其饁。

于輒反思媚其婦。有依其士。與以叶有略其耜。叶養里反俶

載南畝。叶滿委反

集傳主家長也。孔氏穎達曰：坊記云：家無二主。主是一家之尊。故知主家長也。伯長子

也。班氏固曰：子最長。迫近父也。亞仲叔也。孔氏穎達曰：亞訓次也。次於伯。故知仲叔也。旅

衆子弟也。孔氏穎達曰：旅訓衆。幼者之衆。即季弟及伯仲叔之諸子也。彊民之有餘

力而來助者。孔氏穎達曰。疆有餘力。謂其人疆壯。治遂

人所謂以疆予。音與。任。厖。者。也。孔氏穎達曰。遂人注

復予之田。引之。能左右之曰以。朱氏公遷曰。使之左

以證疆有餘力。則左。使之右則右。太

宰所謂閒民。音閒。轉移執事者。鄭氏眾曰。閒民。謂無事業者。若今時傭

力之人。隨主人所左右者也。嚴氏粲曰。言眾力。競勸。無游民也。噴。眾飲

食聲也。何氏楷曰。說文云。聲也。毛。婿。順。曰。悅也。依。愛。何

楷曰。依。說文云。倚也。親。士夫也。何氏楷曰。士者。男子之

近之意。故云依。愛也。稱。婦人亦稱夫為士。易

老婦得其言。餉婦與耕夫相慰勞也。曹氏粹中曰。士不

士夫是也。辭耕稼之勞。而知

愛其婦。婦不憚饑餉之煩。而知依其夫。有和樂之風焉。

○嚴氏粲曰。夫耕婦饑。驩然相愛。見治世之氣象焉。

略。利。曹氏粹中曰。利則入土也深。○何氏楷曰。略當依

刃之。字書通作鋳。說文云。刀劍刃也。言有銳利如刀劍

耜也。倣始載事也。曹氏粹中曰。前曰其耕澤澤。初反

土也。今日倣載南畝。則將種矣。

劉氏瑾曰。第三節言男女長幼齊力於始耕也。○

季氏本曰。言主伯亞旅彊以皆出而治田。而婦則

饋餉。男則共食。夫婦相親。同勤農

事。皆利其耜。而有事於南畝也。

播厥百穀實函斯活

叶呼 酷反

集傳

函。含。

孔氏穎達曰。函者容藏之義。故轉為含。猶人口含之也。

活。生也。

孔氏穎達曰。活

者。生活。

故為生。既播之。其實含氣而生也。

鄭氏康成曰。實。種子也。其種皆成好。含生

氣。

集說

曹氏粹中曰。百穀之性。各有所宜。而水旱豐凶。不可預料。故悉種之。所以為備也。○劉氏瑾曰。第四節。言苗生也。○朱氏公遷曰。此播種以至萌芽之時。

驛驛其達。

叶佗 悅反

有厭其傑。

集傳

驛驛。苗生貌。

輔氏廣曰。驛驛。接續貌。言其苗之生意接續。

達。出土也。

毛氏

莒曰。達。射也。○孔氏穎達曰。苗生達。則射而出。

厭。受氣足也。

范氏處義曰。厭。以饜足為義。

傑。

先長者也。

何氏楷曰。才過人者謂之傑。故以苗先長者為傑。言其異於眾苗也。

集說

劉氏瑾曰。第五節。言苗生之盛也。

厭厭其苗。縣縣其鹿。表驕反

集傳

縣縣詳密也。

主氏肅曰。芸者其衆縣縣然不絕也。郭氏璞曰。芸不息也。徐氏光啓

曰。莊子。滅裂而耘之。則亦滅裂。

鹿耘也。

孔氏穎達曰。鹿

而報余。詳密正與滅裂相反。

是耘之別名。

徐氏蹠曰。禾已長大復鉏其閒草也。邢氏昺曰。說文

云。穉。耨鉏田也。字林曰。穉。耕禾閒也。是言芸耨精也。穉

義同。義同。穉音。

義同。

義同。

集說

王氏安石曰。前曰干耦其耘。則既耕而耘。今曰縣

傷苗也。嚴氏粲曰。芟。耘。鹿皆除草也。芟與柞竝言。是

新闢為田。先除其土上之草木也。既耕而言耘。是反土

之後除其土中之草木根株也。既苗而言鹿。是

除苗閒之草也。劉氏瑾曰。第六節言耘苗也。

載獲濟濟

子禮反

有實其積

子賜反叶上聲

萬億及秭為

酒為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禮。

集傳

濟濟人眾貌

何氏楷曰。濟之為言齊也。蓋謂人眾而齊力也。

實積之實也

積露積也

何氏楷曰。積說文云。聚也。據公劉篇。以積與倉對言。朱子以為露積是也。獲言在野積。言

在場。萬億及秭。言

在廩。自有次第。

集說

胡氏一桂曰。酒三酒醴。五齊祭祀則酒正供之。祭有十倫。其禮實繁。而皆以酒行之。故祭可以洽百

禮。○劉氏瑾曰。第七節言

收入之多。以供祭祀也。

有飶

蒲卽反

其香。邦家之光。有椒其馨。胡考之寧。

集傳

飶芬香也。未詳何物。胡壽也。

孔氏穎達曰。左傳曰。雖及胡考。周書諡法。

保民耆艾曰胡。胡為壽也。○李氏樛曰。士冠禮祝辭曰。眉壽萬年。永享胡福。注云。胡遐也。遠也。杜元凱曰。胡考元老之稱。則知胡考乃老人也。以燕享賓客。則邦家之所以光也。以共

養耆老。則胡考之所以安也。

集說

范氏處義曰。說文云。飶。食之香。有飶。言其饌也。楚辭曰。奠桂酒兮椒漿。有椒。言其酒也。大亨以養聖

賢。故為邦家之光。酌大斗以祈黃耆。故致胡考之寧。○劉氏瑾曰。第八節。又言可以待賓養老也。○季氏本曰。此與上節。言以酒醴供祭祀。燕飲。皆賴農夫所獲之多也。

匪且有且。匪今斯今。

叶音

振古如茲。

無韻未詳

集傳 且此振極也言非獨此處有此稼穡之事非獨今

時有今豐年之慶蓋自極古以來已如此矣猶言自古

有年也

集說

陳氏鵬飛曰振古以來皆如上文之所謂也。劉氏瑾曰第九節則追言田事之所由來者遠矣。

徐氏常吉曰匪且以地言匪今以時言振古兼地與時言。

總論

蔣氏悌生曰此詩鋪敘農事極有次序載芟載柞至徂隰徂畛言其初至田畔除去草木侯主侯伯

至俶載南畝言其人心齊器用利故田畝墾治播厥百穀至萬億及秣言耕耘及時得所是以有收成之利為酒為醴至胡考之寧言惟其收成之多是以祭祀燕饗之禮無不足末三句又總言稼穡豐穰古今內外如一

而無閒也。自始至終其序有條而不紊。

載芟一章三十一句

集傳

此詩未詳所用。然辭意與豐年相似。其用應

亦不殊。

集說

沈氏守正曰。小序曰。載芟。春藉田而祈社稷也。良耜。秋報社稷也。朱子俱以為報詩。亦不

相遠。但言祈則章中耕耘收穫祭祀尊賢養老諸事皆預言之。冀望之。言報則直述其已然以昭神

附錄

序。載芟。春藉田而祈社稷也。○鄭氏康成曰。藉田。甸師氏所掌。王載耒耜。所耕之田。天子

千畝。諸侯百畝。藉之言借也。借民力治之。故謂之藉田。○孔氏穎達曰。王者於春時。親耕藉田。以勸農業。又祈社稷。使獲年豐。詩人述其豐熟之事。而為此歌。經陳下民樂治田業。收穫弘多。釀為酒醴。用以祭祀。是由王者耕藉田。祈社稷。勸之使然。故序本其多獲所由。言其作頌之意。經則主說年豐。故其言不及藉社也。月令孟春。天子躬耕帝藉。仲春。擇元日。命民社。與耕藉異月。俱在春時。故以春總之。祭法云。王為羣姓立社。曰泰社。王自為立社。曰王社。此為百姓祈祭。當主於泰社。其稷與社共祭。亦當為泰社。社稷。○蘇氏轍曰。王社在藉田中。藉田所祈也。

案

此詩序以為因藉田而祈社稷。孔穎達解之曰。王者藉田以勸農。又祈社稷。序本其所由。以言其作頌之意。經則主說年豐。故其言不及藉社。似已。朱子疑詩無祈田之意。故云未詳所用。然猶謂辭意與豐年相似。其用

應亦不殊。是以爲報而非祈也。案豐年之詩曰：降福孔皆。故序主秋冬報，而朱子亦主於報，其意相符矣。然豐年詩言報祀而神降福，而此詩無其文，則似不可言報。況噫嘻詩序以爲祈穀，只言農夫盡力於耕而不言福。此詩但言農事之勤，所獲之多，可備百禮之用，未嘗言祭報而獲福也，則非報之樂章明矣。若以類諸豳之七月雅之大田，則當次於風雅。今次於頌，則爲王者之樂章明矣。况集傳原無定指，而序在毛萇以前，與詩竝出於漢，則且從古說爲是。

畷

楚側反

良耜

叶養里反

俶載

尺叔反

南畝

叶滿委反

集傳

賦也。畷，畷，嚴利也。

孔氏穎達曰：畷，畷，是刃利之狀。故以爲利之意。舍人曰：耜入地

貌之

集說

劉氏瑾曰第一節言始耕也。

播厥百穀實函斯活。

叶呼 酷反

集傳

說見前篇。

集說

鄭氏康成曰種此百穀其種皆成好含生氣言得其時。○劉氏瑾曰第二節言苗生也。○朱氏公遷

曰此播種之事。

或來瞻女。

音汝

載筐及筥其饌

式亮

伊黍。

集傳

或來瞻女婦子之來饁者也。

錢氏文子曰瞻猶省也。

筐筥饍

具也。

許氏慎曰周人謂餉曰饍。○顧氏夢麟曰前篇餉耕在播種之前此餉耘在播種之後。○何氏楷曰

或載筐或載筥見耕者之多故馱者衆也

傳

李氏樛曰此言婦子行馱之器與所盛之物也。彭氏執中曰其饌伊黍無珍味也。劉氏瑾曰第

三節言餉田也

其笠伊糾

叶其了反

其縛

音博斯趙

直了反

以薶

呼毛反

茶藜

傳

糾然笠之輕舉也

毛氏萇曰笠所以禦暑雨也

趙刺

孔氏穎達曰趙是用

縛之事縛是鋤類

薶去也

許氏慎曰拔田草也

茶陸草

孔氏穎達曰茶穢草

非苦菜也釋草云茶委葉舍人曰茶一名委葉

藜水草

孫氏炎曰虞藜澤之所生故為水草

一物

而有水陸之異也

孔氏穎達曰由田有原而有隰故並舉水陸穢草

今南方人猶

謂蓼為辣茶。或用以毒溪取魚。即所謂茶毒也。

集說

彭氏執中曰。此見其無華飾。無怠力。所以記耕民之狀也。○劉氏瑾曰。第四節言耘苗也。

荼蓼朽止。黍稷茂止。

叶莫反。

集傳

毒草朽。則土熱而苗盛。

陸氏德明曰。朽爛也。

集說

陸氏佃曰。因暑雨化之。則草不復生。而地美。蓋非特去草之害。亦以醱其田疇。故荼蓼朽。於是黍稷

茂。月令。季夏燒薙行水。利以殺草。如以熱湯。可以糞田疇。可以美土疆。此之謂也。○劉氏瑾曰。第五節言苗盛也。

穫之。捭捭。

珍栗反。

積之。粟粟。其宗如墉。其比

毗志反。

如櫛

側瑟反

以開百室

集傳

控控獲聲也。栗栗積之密也。

嚴氏粲曰：堅實也。

櫛，理髮器。

言密也。百室一族之人也。

朱氏謀埠曰：百室，百夫之室。十夫有溝，百夫有洫，此稱百

室。舉一洫之

五家為比，五比為閭，四閭為族。

孔氏穎達曰：於六鄉

則一族於六遂則一鄣以

族人輩作相助

朱氏公遷曰：輩作者同輩

也。故同時入穀也。

曹氏粹中曰：使之同時納穀，所以示親睦，均有無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如墉如櫛，言積之高大且相比迫也。

一族同時納穀親親也。百室者出必共洫閒而耕

入必共族中而居。○劉氏瑾曰：第六節言收穫之多而齊也。

百室盈止婦子寧止

集傳

盈滿寧安也

何氏楷曰。七月之詩曰。嗟我婦子。曰為改歲。入此室處。正此詩所謂寧止

者。

集說

李氏樗曰。百室既盈。婦子於是安寧。蓋終歲勤動。不得安寧。今農事已畢。故各享其樂也。○劉氏瑾

曰。第七節。言

其樂豐稔也

殺時犉

如純反

牡有抹

音求

其角

叶盧谷反

以似以續續

古之人

無韻未詳

傳

黃牛黑脣曰犉

孔氏穎達曰。地官牧人云。凡陰祀。用黝牲毛之。注云。陰祀祭地。北郊。

及社稷也。然則社稷用黝牛。角以黑。而用黃者。蓋正禮用黝。至於報功。社是土神。故用黃色。仍用黑脣也。社稷太牢。獨云牛者。牛三牲為大。故特言之。

採曲貌

毛氏萇曰。社稷之牛角尺。○何氏楷曰。採。通作觶。本

作續。謂續先祖以奉祭祀。

蘇氏轍曰。以似以續。與來歲繼往歲也。續古之人。庶幾不

替其先也。

集說

劉氏瑾曰。篇末言田事畢而以祭祀也。其曰續古之人。亦上篇振古如茲之意。○鄒氏泉曰。此節總

上七節意。正舉報賽之典。以答神之休也。祭祀祭田祖。方社之屬。蓋社牲從其方色。此用黃牛黑脣之犗。舉一以例其餘也。以似二句。言先祖於農事之成。常行報賽之典。故我今日之舉。亦以似續古之人。而修常典於不墜。庶其答神之貺。而永賴神之休耳。

總論

李氏樛曰。蘇氏曰。聖人之為詩。道其耕耨播種之勤。而述其歲終倉廩豐實。婦人喜樂之際。以感動其意。夫詩之可以與者。所以感發人之善志。故也。先言勤勞。後言逸樂。使夫勤者有以自忘其勤勞。怠者亦知以自奮。則天下之人。趨事赴功。而其心未嘗惰於三農之務也。

附錄

孔氏穎達曰。良耜詩者。秋報社稷之樂歌也。謂周公成王太平之時。年穀豐稔。以為由社稷之所祐。故於秋物既成。王者乃祭社稷之神。以報生長之功。詩人述其事而作此歌焉。嚴氏粲曰。此詩為報社稷。必陳農功之本末。故當秋特而追述春耕。預言冬穫也。

案詩曰。殺時稭牲。則天子用太牢之禮也。其為報社稷。可無疑矣。曰續古之人。則亦非宗廟之祭可知。此詩與載芟相連。則一報一祈。理亦當然也。

良耜一章二十三句

集傳或疑思文臣工噫嘻豐年載芟良耜等篇即

所謂豳頌者其詳見於豳風及大田篇之末亦未

知其是否也

絲衣其紕孚浮反載弁俶俶音求自堂徂基自羊徂

牛乃代反鼎及鼐叶津之反兕觥其觶音求日酒思柔

不吳音話不敖音傲胡考之休

集傳賦也絲衣祭服也紕潔貌載戴也弁爵弁也呂氏祖謙

曰士冠禮注云爵弁其色赤而微黑如爵頭然士祭於王之服孔氏穎達曰爵弁之服玄衣纁

裳皆以絲為之故云絲衣也。禮有冠弁韋弁皮弁皆不以絲為衣且非祭祀之服雜記云士弁而祭於公冠

而祭於已士冠禮有爵弁服綵衣與此絲衣相當故知此弁是爵弁士服之以助君祭也。曹氏粹中曰大夫

以土祭服謂之冕士祭服謂之弁其首服弁則衣用絲也。俅俅恭順貌基門塾之基

孔氏穎達曰釋宮云門側之堂謂之塾孫炎曰夾門堂也冬官匠人云門堂三之二注云以為塾也。劉氏瑾

曰門之內外夾其東西皆有塾一門凡四塾外兩塾南向內兩塾北向謂之堂則宜有基矣詩所指則內塾之

基音大鼎音小鼎也爾雅釋器鼎圓弁上謂之鼐。孫氏炎曰鼎斂上而小口者。

思語辭柔和也吳諱也許氏慎曰。此亦祭而飲酒之

詩言此服絲衣爵弁之人升門堂視壺濯邊豆之屬降

往於基告濯具又視牲從羊至牛反告充已乃舉鼎冪

音覓告潔禮之次也孔氏穎達曰。特性。先夕陳事。主人即位於堂下。宗人升自西階。視壺濯及

遵豆反降東北面告濯具主人出復外位宗人視牲告

充宗人舉鼎冪告絜彼先視濯邊豆次視牲次舉鼎先

後與此次第正同禮之次者謂特牲之禮為此次故準

之以說天子之禮也。○黃氏佐曰。告皆告于主人。主人

就王者言。○馮氏復京曰。案特牲是正祭主人先即位

於堂下。所謂堂者乃廟堂非門外西夾之堂也。此所謂

堂乃在廟門外。又能謹其威儀不誼譁不怠傲故能得

之旁與正祭異。壽考之福。鄒氏泉曰。不吳是言之謹。猶笑語卒

欽定詩經傳說彙纂卷二十一 閔子小子之什

集說

孔氏穎達曰。上五句言祭之初。下四句言祭之末。初言卑者恭順。則當祭尊者可知。祭末舉其不慢。則當祭敬明矣。是舉終始以見中。舉輕以明重。○自羊徂牛。是從此往彼。為先後之次。詩意言先小後大。為行事之漸也。自堂徂基。但言所往之處。不言所為之事。牛羊。但言所視之物。不言所往之處。互相足也。鼎則先大後小。與牛羊異者。取鼎為韻。故變其文也。○祭初行禮。唯謂士耳。言飲。則是諸助祭者。非獨士也。以祭未能不謹。謹不傲慢。則於祭前齊敬明矣。恭敬明神。必將獲福。故以此得壽考之休徵。壽考。未然之事故言徵也。○賈氏公彥曰。兕觥其觶。祭末飲酒。恐有過失。故設罰爵。其時無犯非禮。用爵觶然陳設而已。

附錄

序。繇衣。繇賓尸也。○鄭氏康成曰。繇。又祭也。天子諸侯曰繇。以祭之明日。卿大夫曰賓尸。與祭同日。周曰繇。商謂之彤。○爵弁而祭於王士服也。繇禮輕。使士。○孔氏穎達曰。繇衣。詩者。繇賓尸之樂歌也。謂周公

成王太平之時。祭宗廟之明日。又設祭事以尋繹昨日之祭。謂之爲繹。以賓事所祭之尸。行之得禮。詩人述其事而爲此歌焉。經之所陳。皆繹祭始末之事也。○天子諸侯禮大異。日爲之。別爲立名。謂之爲繹。卿大夫禮小。同日爲之。不別立名。直指其事。謂之賓尸耳。此序言繹者。是此祭之名。賓尸。是此祭之事。故特詳其文也。○正祭則小宗伯云。視滌濯。祭之日。逆齊省鑊。告時於王。告備於王。彼正祭重。使小宗伯。此繹祭輕。故使士。蓋亦宗伯之屬士也。○朱子語類。繹祭之明日也。賓尸。以賓客之禮。燕爲尸者。

釋宗廟正祭之明日。又祭曰繹。繹禮在廟門。而廟門側之堂。謂之塾。今詩云。自堂徂基。則基是門塾之基。蓋謂廟門外西夾室之堂基也。其爲繹祭明矣。天子宗廟正祭。小宗伯視滌濯。祭之日。逆齊省鑊。告時告備於王。今詩言絲衣爵弁之士。告濯具。告充。告潔。則非正祭而爲繹祭。又明矣。禮記爲祊乎外。注。祊祭。明日之繹祭也。謂

之祊者。於廟門之外。因名焉。其祭之禮。既設祭於室。而
事尸於堂。是祊之與繹。一時之事。祊於廟門外之西室。
繹又於其堂。而統名曰繹。疏引頌絲衣篇。證繹祭在堂
事尸。士之省視。從堂上往於堂下之基。故云自堂徂基。
此又繹祭之明證矣。朱子辨序說。以為誤。而以為亦祭
而飲酒之詩。然未嘗指其為何祭。但士而祭。祭而飲酒。
何與於天子。而列之於頌耶。蓋詩意以關宗廟也。且集
傳仍用鄭箋。語類中亦有解繹與賓尸一條。則序說宜
存。竝

絲衣一章九句

集傳

此詩或糸休牛。觶柔休。竝叶基韻。或基肅。竝

叶糸韻。

集說

蘇氏轍曰。絲衣。本宗廟之詩。

於音烏鑠式灼反

王師。

遵養時晦。時純熙矣。是用大

介。我龍受之。躋躋。

居表反

王之造。

叶祖候反

載用有嗣。

叶音

實維爾公。公叶音人師。

集傳

賦也。於。歎辭。鑠。盛。遵循。熙。光。介。甲也。所謂一戎衣

也。龍。寵也。躋。躋。武貌。造。為。載。則。公。事。允。信。也。此亦頌

武王之詩。言其初有於鑠之師而不用。退自循養。與時

皆晦。

孔氏穎達曰。上天誅紂之期未至。武王靖以待之。是其遵天之道也。歐陽氏修曰。遵養時晦者。循

養以自晦之道。謂有師而
不耀其威武。養之以晦也。既純光矣。然後一戎衣而天
下大定。錢氏天錫曰。天運無久晦而不明之理。王者無
坐視塗炭之心。王業昌明。關於戎衣一著。此之
謂主張。造化也。後人於是寵而受此躑躑然王者之功。其所以
嗣之者。亦惟武王之事是師爾。

集說

朱氏公遷曰。武王之師盛矣。然時止則止。時行則
行。動靜不失其時。是以武功之成如此。我既受此
武功矣。一有用武而繼其事。則將如之何哉。亦曰必以
其時如武王耳。朱氏善曰。方其遵養時晦。聖人非忘
天下也。及其是用大介。聖人非利天下也。聖人無忘天
下之心。亦無利天下之心。此所以為聖人之武也。季
氏本曰。遵養時晦。時當晦而遵養之。非有心於得天下
也。鄒氏泉曰。時晦之時。天命人心。未始不歸周。特紂

惡未稔耳。此非有意於蓄銳。蓋待紂悔悟之意。先儒云。武王十三年以前。無非事商之心是也。

總論

朱氏公遷曰。此篇重在時字。武頌止殺。酌頌適時。蓋窮兵黷武。不足以爲武。違天悖時。不足以成功。

可謂頌所當頌矣。

酌一章八句

集傳

酌卽勺也。

儀禮燕禮。若舞則勺。鄭氏康成曰。既合鄉樂。萬舞而奏之。所以美

王侯勸有功也。賈氏公彥曰。舞則勺者。謂爲之

舞。則歌勺詩以爲曲。嚴氏粲曰。漢禮樂志言周

公作勺。其字

內則十三舞勺。卽以此詩爲節而舞

也。孔氏穎達曰。熊氏云勺。籥也。言

十三之時。學此舞籥之文舞也。然此詩與賚般

皆不用詩中字名篇。疑取樂節之名。如曰武宿夜

云爾。

梁氏益曰。禮記祭統。舞莫重於武宿夜。疏曰。武王至商郊。停止宿。士卒皆歡樂歌舞以待

旦。故

名焉。

集說

嚴氏粲曰。此酌頌。言武王初則遵養。繼則躋。躋酌其時措之宜也。左氏傳以武為武之卒

章。以賚為武之三。以桓為武之六。朱氏謂桓賚二篇。皆大武篇中之一章。然則酌與賚般一體。亦大

武篇中之

一章。明矣。

綏萬邦。屢

力注反

豐年。天命匪解。

往賣反

桓桓武王。

保有厥士。于以四方。克定厥家。於

音烏

昭于天。皇

以閒之

集傳 賦也。綏安也。桓桓武貌。大軍之後必有凶年。

梁氏益曰

老子道德經儉武篇

而或王克商則除害以安天下。故屢獲豐年

之祥。傳所謂周饑克殷而年豐是也。

鄭氏康成曰。誅無道安天下則亟有

豐熟之年。陰陽和也。○孔氏穎達曰。僖十九年左傳云

昔周饑克殷而年豐。是伐紂之後。即有豐年也。○王氏

安石曰。師之所處。荆棘生焉。而曰屢

豐年。則其為武也。異乎人之武矣。

然天命之於周久

而不厭也。故此桓桓之武王。保有其士。而用之於四方。

李氏樛曰。保有厥士。與熊羆之士。虎賁之士同。○何氏

楷曰。左傳云。能左右之曰以。于以四方者。猶言使之宰

制運量乎四方也。

以定其家。

孔氏穎達曰。能安定其家。謂成其就先王之業。遂為天下之主。

其

德土昭于天也。

張氏所望曰。於昭于天。至治馨香。感於神明意。

如

閑字之義未

詳傳曰。閒代也。言君天下以代商也。

孔氏穎達曰。閒代。釋詁文。○范氏處

義曰。毛氏訓閒為代。蓋本之書多方曰。有邦閒之說者。謂使有國聖人代之也。

此亦頌武王之

功。

集說

范氏處義曰。成王謂我今日所以能撫綏萬邦。屢獲豐年。足以見上天之命。我有周可謂匪懈矣。何

以得此哉。蓋由桓桓然有威武之武王。保有熊羆虎賁之士。使三千人惟一心。故能用四方諸侯之力。以定我

周家之王業也。於是遂歎美武王。既有以昭格于天。可謂能盡皇王之道。代商而有天下也。○輔氏廣曰。綏萬

邦者。武王之本志也。屢豐年者。上天之嘉應也。有是則有是應。先天而天弗違也。天命匪解者。天命之無厭也。桓桓武王者。武王之無怠也。天命之無厭。乃武王之無怠也。後天而奉天時也。天命武王。不間毫髮。保有厥士。于以四方。克定厥家。此武王之武所成就也。是以其德土昭於天。而君天下以代乎商也。

桓一章九句

集傳

春秋傳以此爲大武之六章。則今之篇次蓋

已失其舊矣。又篇內已有武王之諡。則其謂武王時作者亦誤矣。序以爲講武類禡之詩。豈後世取其義而用之於其事也歟。

集說

孔氏穎達曰桓詩者講武類禡之樂歌也。武王伐紂之後。民安年豐。克定王業。代殷為王。由講武類禡得使之然。故序達其意。言其作之所由。講武是軍衆初出。在國治民也。類則於內祭天。禡則在於所征之地。自內而出。為事之次也。○李氏樛曰。此詩言講武類禡也。而詩言武王用師。未嘗有講武之意。蓋不妄用武。則足以講武。觀詩者又以意通之也。○范氏處義曰。武王有其事而無其詩。以頌聲未作故也。至成王制禮作樂。於是作此詩。以歌其事。亦以告於武王。序詩者謂之武志。蓋發明武王講武類禡之時。其志已欲保厥土而用四方。定厥家。而昭于天。後果如其志。可謂善得詩人之旨也。

人王既勤止我應受之敷時繹思我徂維求定

時周之命於音釋思

集傳 賦也。應當也。敷布時是也。釋尋繹也。於歎辭。釋思。

尋繹而思念也。○此頌文王之功。朱氏公遷曰：諸本王字作武字，誤。蓋首句

是頌文王之功。其下五句。而言其大封功臣之意也。孔氏

穎達曰：以言大封。則所封者廣。惟初定天下。可有此事。守文之世。不應得然。昭二十八年左傳曰：武王克商。光

有天下。其兄弟之國者十有五。人姬姓之國者四十人。尚書武成篇說列爵惟五分。上惟三。皆是武王大封之

事。言文王之勤勞天下至矣。孔氏穎達曰：文王既勞心於政事者。尚書所謂日昃

不遑暇。其子孫受而有之。孔氏穎達曰：謂受其位為天子也。然而不敢

欽定詩經傳疏 卷二十一 天子小子之什

專也。布此文王功德之在人而可繹思者。以賚有功。而

往求天下之安定。孔氏穎達曰。行之於天下。以求安定天下也。又以爲凡此

皆周之命。而非復商之舊矣。遂歎美之。而欲諸臣受封

賞者。繹思文王之德而不忘也。季氏本曰。時周之命如此。則武王本非以力爭

天下。而欲後人求之於文王之德也。故再言於繹思以歎美之。

集說

鄭氏康成曰。文王之勞心。是周之所以受天命而主之所由也。於汝諸臣受封者。陳繹而思行之以

文王之功業。敕勸之。○王氏安石曰。大賚善人。封建以爲諸侯。與共天下。則所以求天下之定也。○李氏樵曰。

武王克商。大封有功之臣於廟。蓋歸功於祖宗。不敢專也。蓋由吾之所以對功臣者。非吾之私意。乃文王之意。

也。○輔氏廣曰。武王之封賞功臣。人見其為武王之恩也。自武王之心言之。乃是文王功德之在人心。而可思繹者耳。非已之恩也。以是而往求天下之安定。則庶乎其可矣。然則受其封賞者。又可以不思繹文王之德哉。時周之命。此又提起來說。以興起人心也。○何氏楷曰。命。即上文敷繹求定之命。曰時周之命者。言是我周新命。非殷之舊政。爾諸侯當時時以此命自為提撕。不可忘也。既又歎而敕之。仍於時繹惓惓焉。武王安民之心。與文王之既勤。後先同揆矣。

賚一章六句

集傳 春秋傳以此為大武之三章。而序以為大封

於廟之詩。說同上篇。

劉氏瑾曰。此頌為武樂第三章。故詩中皆述武王封賞之

意而推本
文王之德

集說

孔氏穎達曰。賚詩者。大封於廟之樂歌也。謂武王伐紂於廟中大封有功之臣以為諸侯。周公成王太平之時。詩人追述其事而為此歌焉。經之所陳皆是武王陳文王之德。以戒敕受封之也。大封於廟。謂文王廟也。樂記說武王克殷之事云。將帥之士。使為諸侯。下文則云。虎賁之士。脫劍祀于明堂。注云。又王之廟為明堂。則是大封諸侯。在文王之廟也。

於音烏

皇時周陟其高山。墮

吐果反

山喬嶽允猶翕

許及

反河敷天之下。裒

蒲侯反

時之對時周之命

集傳

賦也。高山。泛言山耳。

毛氏萇曰。高山。四嶽也。○何氏楷曰。此高山。即下文所云

喬嶽。隨則其狹而長者。何氏楷曰。爾雅云。巒山曰隨。說文云。山之隨隨者。案公羊傳謂山川

有能潤於百里者。天子秩而祭之。此望祀之所以及於隨山也。喬高也。嶽則其高而大

者。允猶未詳。或曰允信也。猶與由同。翕河。河善泛溢。今

得其性。故翕而不為暴也。戴氏溪曰。祭先河而後海。故以河為主。○呂氏柟曰。言允

則疆土皆周有也。言翕則天地亦可知其位矣。哀聚也。對荅也。言美哉此周也。

其巡守而登此山以柴望。又道於河以周四嶽。何氏楷曰。陟其

高山。燔柴以祭天也。郊特牲云。天子適四方。先柴。禮器云。因名山升中於天。隨山二句。望秩以祀山川也。凡

以敷天之下。莫不有望於我。故聚而朝之。方嶽之下。以

荅其意耳。

錢氏天錫曰。哀時之對。若虞典所謂修五禮。輯五瑞。協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是也。聚而

朝之方嶽。諸侯各朝於方嶽。非盡朝於一方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天子巡守所至。則登其高山而祭之。謂每至其方。告祭其方之岳也。堯典及王制說巡

守之禮。皆言望秩於山川。則知墮山喬岳。允猶翕河。皆謂秩祭之事。○黃氏樵曰。得天下必告於名山大川。禮也。舜受天下於堯。猶必望於山川。徧於羣神受命之始。不得不然也。而况武王革命之主乎。故此詩首末。皆言是周之受命也。○鄒氏泉曰。上三句。本言祭告事。然於此而祭告百神。即於此而朝會諸侯。蓋不言朝會。而朝會之意已在。故下敷天二句。遂承上而推言其朝會之意也。

般音 一章七句

集傳

般義未詳。

鄭氏康成曰。般樂也。○孔氏穎達曰。經無般字。序又說其名篇之意。

般樂也。為天下所美樂。○蘇氏轍曰。般遊也。○曹氏粹中曰。說文云。般旋也。象舟之旋。從舟從父。父所以旋也。今名篇曰般。取盤旋之義。巡守而徧乎四岳。所謂盤旋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般詩者。巡守而祀四岳河海之樂歌也。謂武王既定天下。巡行諸侯所守之

王。祭祀四岳河海之神。神皆享其祭祀。降之福助。至周公成王太平之時。詩人述其事而作此歌焉。○范氏處義曰。周頌言時周之命者再。其一賚也。其一。般也。意謂周之受命。明則賴善人之助。幽則賴百神之助。故申言之。

閔子小子之什十一篇一百三十六句

欽定詩經傳說彙纂卷第二十一
閔子十七之廿十一篇二百三十六句

欽定詩經傳說彙纂卷第二十一

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

○詩曰。武王曰。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

至周公。知王太平之報。精入。並其事。而。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

王祭。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

樂。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

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

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

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

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

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

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其式也。其意謂周之受命。則順善人之。